

四川省通信企业 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细则

2018-12 公布

2019-1-1 实施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 发布

目 录

前言	2
1 范围	2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4
3 术语和定义	4
4 一般要求	5
4.1 原则	5
4.2 建立和保持	5
4.3 评定和监督	6
5 核心要求	6
综合部分（490 分）	7
5.1 职责目标（100 分）	7
5.2 制度管理（90 分）	10
5.3 教育培训（75 分）	13
5.4 安全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120 分）	15
5.5 应急管理（60 分）	20
5.6 事故管理（25 分）	22
5.7 持续改进（20 分）	23
现场管理（通信运营）（510 分）	25
5.8 设备设施（200 分）	25
5.9 作业安全（240）	32
5.10 职业健康（30 分） 5.11	36
现场管理（通信服务）（510 分）	39
5.12 设备设施（110 分）	39
5.13 作业安全（280）	46
5.14 职业健康（40 分）	59
附件 1 四川省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评级办法	63
附件 2 四川省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报告	68
附件 3 四川省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申请表	70
附件 4 四川省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报告	74

前 言

为持续推动我省通信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强化落实通信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坚决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三号）（2014版）、《四川省通信设施建设和保护条例》、《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 33000-2016）等的有关规定，对《四川省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细则》进行修订，重新编制形成本评定细则。

本细则编制单位：四川省安全科学技术研究院。

参加单位：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四川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四川公众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主要起草人员：邓利民、周蜜、陈丹、宁小鹏、牟文瑜，马成春、余波、宋永诚、叶剑青、柳太川、高洋、杨斌、王绪德、廖克红、张旺。

1 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通信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以及对标准化工作的咨询、服务和评审。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下列文件对本标准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订单）适用于本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国务院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23号）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中发〔2016〕32号）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93号）

《国务院关于修改〈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549号）

《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8号）

《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7号）

《劳动防护用品监督管理规定》（安监总厅安健〔2015〕124号）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暂行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6号）

《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4号）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80号）

《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

《四川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责任规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216号）

《四川省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规定》（省政府令第225号）

《四川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工作的通知》（川安监〔2011〕269号）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GB 2894-2008）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GBZ158-2003）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 18218-2018）

《防静电服》（GB 12014-2009）

《个体防护装备职业鞋》（GB 21146-2007）

《安全色》（GB 2893-2008）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GB 2894-2008）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 50034-2013）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33000-2016）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 29639-2013）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

《电信专用房屋设计规范》（YD/T 5003-2014）

《通信局（站）防雷与接地工程设计规范》（YD 5098-2005）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安全生产标准化 work safety standardization

通过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排查治理隐患和监控重大危险源，建立预防机制，规范生产行为，使各生产环节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人、机、物、环处于良好的生产状态，并持续改进，不断加强企业安全生产规范化建设。

3.2 安全绩效 safety performance

根据安全生产目标，在安全生产工作方面取得的可测量结果。

3.3 相关方 interested party

与企业的安全绩效相关联或受其影响的团体或个人。

3.4 资源 resource

实施安全生产标准化所需的人员、资金、设施、材料、技术和方法等。。

1.1 电信机房 communications equipment room

是指包含在站点（机站）内的安装有通信设备和其他辅助设施附属或者光缆成端的房间。

1.2 企业主要负责人 chief executive officers

本企业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实际控制人。

1.3 员工 staff

企业直接支付工资的各种用工形式的人员，包括合同用工、临时聘用、雇用、借用等人员。

1.4 从业人员 employee

本细则所指从业人员是指企业实际参加生产或工作的全部劳动力，包括企业各种形式用工人员，例如正式职工、临时工、劳务派遣用工、兼职人员、借用人员、再就业的离退休人员、直接支付工资的劳务工和非正规就业人员等。

1.5 四不放过 four does not let off

事故原因未查明不放过，责任人未处理不放过，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有关人员未受到教育不放

过。

1.6 安全设施 safety facilities

防止生产活动中可能发生的人员误操作，以及外因引发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等，而设置的安全标志、设备标志、安全警示线和安全防护设施的总称。

1.7 安全防护装置 safety guards

配备在生产设备上，起保障人员和设备安全作用的所有附属装置，如防护罩、安全门、安全阀、限位器、联锁装置和报警器等。

1.8 重大危险源 major hazard installations

长期地或临时地生产、加工、搬运、使用或贮存危险物质，且危险物质的数量等于或超过临界量的单元。重大危险源的确定以《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为准。

1.9 特种作业 special operation

特种作业是指在劳动过程中容易发生伤亡事故，对操作者本人，尤其对他人和周围设施的安全有重大危害的作业，从事特种作业人员称为特种作业人员。

四川省特种作业的范围包括：有限空间作业、电工作业、焊接与热切割作业、高处作业、制冷与空调作业、烟花爆竹安全作业、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作业、石油天然气安全作业、冶金（有色）生产安全作业、煤矿安全作业、危险化学品安全作业，以及我省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上报备案的准操项目。

1.10 特种设备 special equipment

特种设备是指涉及生命安全、危险性较大的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和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

2 一般要求

2.1 原则

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遵循“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以管理岗位和操作岗位标准化建设为基础，以隐患排查治理为抓手，不断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减少事故发生，保障人身安全和健康。

2.2 建立和保持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采用“策划、实施、检查、改进”动态循环的模式，依据本标准的要求，结合自身特点，建立并保持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通过自我检查、自我纠正和自我完善，建立安全绩效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2.3 评定和监督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实行企业自主评定、外部评审的工作方式。

企业应当根据本标准及有关评分细则，对本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情况进行自主评定；自主评定达标后，方可申请外部评审。

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分为二级、三级，二级为最高。

应急管理部门对评审定级进行监督指导。

3 核心要求

四川省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细则综合管理（通用）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目标职责 (100分)	目标（30分）	1. 安全生产总体和年度目标	（1）建立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目标管理制度，明确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目标的制定、分解、实施、检查、考核等环节的要求。 （2）制定总体和年度的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目标，并纳入企业总体生产经营目标。 （3）将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目标分解为各级组织的具体指标。 （4）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目标、指标等形成文件化材料。	10	查资料： 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目标、指标及其相关环节的文件、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目标管理制度等。		（1）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目标管理制度中未明确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目标的制定、分解、考核等要求的，少一环节内容，每处扣2分；未能明确相应环节的责任部门或责任人相应责任的，每处扣2分。 （2）未制定文件化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目标的，扣6分；未以文件形式发布生效的，扣2分；目标不明确或不合理，每处扣1分。 （3）未将目标量化为各级机构具体指标的，扣3分；每缺一个基层单位和职能部门指标的扣1分。 扣完为止。
		2. 目标责任书的签订与考核	（1）企业应层层签订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目标责任书。 （2）定期对各级组织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目标的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和考核。	20	查资料： 各级机构签订的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目标责任书（二者内容可合并），企业评估、考核各级组织的记录。		（1）未签订责任书的，一个扣5分。 （2）责任书内容雷同、无针对性或与岗位实际不符的，一个扣4分。 （3）未进行评估、考核的，一个扣3分。 如评估后需调整目标，未见调整后目标的扣2分。 扣完为止。
	机构和职责（15分）	1.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的设置	（1）应落实安全生产组织领导机构，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或安全生产领导小组作为企业安全生产决策机构，由单位主要负责人任主任。 （2）安委会或安全生产领导机构每季度应至少召开一次安全专题会，协调解决安全生产问题。会议纪要中应有工作要求并保存。 （3）施工单位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0	查资料： 安全生产组织领导机构、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管理机构成立的文件、专兼职人员配备文件、安委会会议记录、注安师证、安全组织管理网络文件等。	未按规定设置管理机构或配备专兼职人员的，为B级否决项	（1）未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或安全生产领导小组的，扣5分；主要负责人不任主任的，扣3分。 （2）未定期召开安委会安全专题会的，扣3分；未跟踪上次会议工作要求的落实情况的或未制订新的工作要求的，一次扣2分。 （3）未建立健全安全管理网络，扣2分。 （4）配备了注册安全工程师的，一人加3分，最多加6分。 扣完为止。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其他企业从业人员超过100人的，应当设置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管理）机构或配备专职安全生产（职业卫生）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在100人以下的，应当配备专职或兼职的安全生产（职业卫生）管理人员。 (4) 鼓励配备注册安全工程师从事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5) 建立健全从管理机构到基层班组的管理网络。				
		2. 主要负责人及管理层职责	(1) 明确主要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本企业的安全生产（职业卫生）工作全面负责。 (2) 明确分管负责人职责，分管负责人应对各自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职业卫生）工作负责。 (3) 明确各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职业卫生）职责。	5	查资料： 主要负责人及管理层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文件。		(1) 主要负责人职责不明确的，扣5分。 (2) 管理层职责不明晰的，每处扣3分。 扣完为止。
	全员参与 (20分)	1. 明确从业人员职责	(1) 建立健全与岗位匹配的安全生产（职业卫生）责任制，明确各级部门和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职业卫生）职责。 (2) 对职责的适宜性、履职情况的评估和考核应纳入员工绩效考核内容。	15	查资料： 各级部门和人员责任制文件、评估、考核文件及档案。 询问： 现场抽问从业人员。		(1) 各级部门和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职业卫生）责任制文件，缺少一项扣5分。 (2) 责任制文件内容雷同、无针对性或与岗位实际不符的，一个扣4分。 (3) 现场抽查从业人员对自身职责的了解情况，不了解的每人次扣2分。 (4) 未对职责的适宜性及履职情况进行评估考核的，扣5分。 (5) 未按评估考核结果进行修订完善的，一项不符合扣2分。 扣完为止。
		2. 建立激励约束机制	鼓励从业人员积极对安全生产（职业卫生）管理建言献策，营造自下而上、自上而下的全员重视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的良好氛围。	5	查资料： 激励约束机制建立、落实文件。 询问： 从业人员。		(1) 文件未明确建立激励约束机制条款的，扣2分。 (2) 激励约束条款落实不到位的，扣1分。 扣完为止。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安全生产投入（15分）	1. 保证资金投入	（1）建立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制度。 （2）保证安全生产费用投入，专款专用，并建立安全生产费用使用台账。其中通信工程施工企业应按建筑安装工程造价的1.5%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其他通信企业应年初编制预算，保障安全生产费用的投入。 （3）通信工程施工企业安全费用应当按照以下范围使用（其他通信企业参照执行）： ①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备设施（不含“三同时”要求初期投入的安全设施）； ②配备、维护、保养应急救援器材、设备支出和应急演练支出； ③开展重大危险源和事故隐患评估、监控和整改支出； ④安全生产检查、评价（不包括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安全评价）、咨询和标准化建设支出； ⑤配备和更新现场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支出； ⑥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支出； ⑦安全生产适用的新技术、新标准、新工艺、新装备的推广应用支出； ⑧安全设施及特种设备检测检验支出； ⑨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	10	查资料： 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账目资料。		（1）未按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的不得分。 （2）未建立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制度的扣5分，制度中未明确职责、范围、检查等内容的每项扣1分。 （3）未制定安全生产费用使用计划的扣4分，计划内容不完整的每项扣1分。 （4）无安全生产费用台账的扣4分。安全生产费用台账不完整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2. 依法参加工伤保险，鼓励购买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为从业人员缴纳工伤保险费。鼓励购买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5	查资料： 从业人员交纳保险凭证、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缴纳资料		(1) 未参加工伤保险的本项不得分，每漏保一人扣2分。 (2) 购买了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的，加2分。扣完为止。
	安全文化建设（10分）	1. 开展安全文化建设	(1) 确立本企业的安全生产和职业病危害防治理念及行为准则，且这种理念及行为准则是在法律和政府监管要求之上的安全自我约束能力。 (2) 设置安全宣传栏、安全宣传标语等，以教育、引导全体从业人员贯彻执行。	5	查资料： 安全生产和职业病危害防治理念及行为准则的制定情况。 查现场： 安全宣传栏、标语的设置情况。 询问： 从业人员。		(1) 未制定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理念及行为准则的，扣3分。 (2) 未设置安全宣传栏、标语的扣3分。 (3) 抽查从业人员不清楚本企业安全生产及职业病防治理念及行为准则的，每人次扣1分。扣完为止。
		2. 开展安全文化建设活动	制定年度安全活动计划；规定活动频次、形式、内容和要求。	5	查资料： 安全文化活动计划和记录。		(1) 未开展安全活动的，扣5分。 (2) 未制定年度安全活动计划的，扣2分。 (3) 未按计划开展活动的每次扣1分。扣完为止。
	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10分）	1. 安全生产信息数据库	企业应建立安全生产信息数据库，至少包括危险源数据库、隐患排查治理数据库等，要建立和保存有关记录的电子档案，支持查询和检索，便于自身管理使用和行业主管部门调取检查。	5	查资料： 建立的危险源数据库、隐患排查治理数据库资料。		(1) 没有建设“数据库的”，或数据库不完整的，每项扣2分。 (2) 没有及时维护和更新的，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分。 (3) 数据库不支持查询和检索的，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
		2. 安全生产信息化系统	企业应积极推进安全信息化系统建设，提高安全生产管理绩效，使安全生产管理步入信息化轨道，为建立并运行安全生产预警指数系统提供平台，利用实时数据实现预警，为管理决策、运行控制、指导基层提供技术支持。	5	查资料： 安全生产信息化系统。		(1) 未开展安全信息化系统建设的单位不得分。 (2) 安全信息化系统没有为管理决策、运行控制、指导基层提供技术支持的事实资料扣2分。扣完为止。
制度化管理（90分）	法规标准识别（20分）	1. 建立获取适用的安全生产（职业卫生）法律法规、标	(1) 建立识别、获取、评审、更新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其他要求的管理	2	查资料： 识别、获取、评审、更新安全生产法律法		(1) 无本项制度的，不得分；缺少识别、获取、评审、更新等环节要求以及部门、人员职责等内容的，扣1分。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准规范及相关安全管理要求的管理制度	制度。 (2) 明确主管部门, 确定获取渠道、方式, 及时识别和获取。 (3) 以文件形式发布。		规与其他要求的管理制度。		(2) 未明确主管部门的, 扣1分。 (3) 未以文件发布生效的, 扣1分。 扣完为止。
		2. 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清单和文本数据库	定期识别和获取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其他要求, 建立安全生产(职业卫生)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相关文件的清单和文本数据库, 并及时更新。	13	查资料: 法律法规清单和文本数据库。		(1) 未定期识别和获取的, 不得分。 (2) 工作程序或结果不符合规定的, 每次扣2分。 (3) 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其他要求清单的, 不得分, 清单内容不完整的每项扣1分。 (4) 无文本数据库的不得分, 每缺一个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其他要求文本或电子版的, 扣2分。 扣完为止。
		3. 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转化、传达和培训	(1) 将获取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相关安全管理要求转化为本企业的规章制度、操作规程。 (2) 及时将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其他要求传达给从业人员, 并进行相关培训和考核。	5	查资料: 法律法规清单发放记录及培训考核记录。		(1) 未将获取的相关资料转化为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的, 少一个扣1分。 (2) 未培训考核的, 扣2分。 (3) 每缺少一项培训和考核的, 扣1分。 扣完为止。
	规章制度 (30分)	1.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职业卫生)规章制度	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和发布健全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安全目标管理、安全生产(职业卫生)责任制管理、安全生产奖惩管理、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管理、安全生产投入管理、文件、记录和档案管理、安全风险管、安全检查及隐患排查治理、安全教育培训管理、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管理、班组安全活动、特种设备管理、设备设施管理(包含采购、验收、报废、检维修等)、	25	查资料: 规章制度清单、规章制度签发文件。		(1) 制度未以文件形式发布的, 不得分。 (2) 每缺一项制度的, 扣3分。 (3) 制度内容不符合规定或无针对性、职责不明、无法操作的, 每项制度扣2分。 (4) 实际执行与制度不符的, 每项制度扣2分。 扣完为止。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施工和检维修安全管理、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及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管理、危险物品管理、作业安全管理、相关方及外用工（单位）管理、安全警示标志管理、变更管理、职业健康管理、劳动防护用品管理、应急管理、事故管理、安全绩效评定管理、消防安全管理等。				
		2.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发放和贯彻	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发放到有关的工作岗位，并进行宣传贯彻。	5	查资料： 规章制度的发放和宣传贯彻资料。 询问： 有关人员是否了解相关规章制度。		（1）未进行宣传贯彻的，不得分。 （2）岗位工作人员不了解相关规章制度的，每人扣1分。 扣完为止。
	操作规程（30分）	编制岗位安全生产（职业卫生）操作规程	（1）应按照有关规定，结合本企业生产、作业实际以及岗位作业安全风险与职业病防护要求，编制齐全、适用的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应确保从业人员参与岗位安全生产（职业卫生）操作规程的编制和修订工作。	30	查资料： 操作规程清单、操作规程文本、操作规程编制和修订记录等。		（1）无岗位安全操作规程的，不得分；岗位操作规程不齐全，每缺一个，扣2分。 （2）内容不符合相关要求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 （3）无从业人员参与操作规程编制和修订的相关记录的，扣5分。 扣完为止。
	文档管理（10分）	1. 建立健全文件档案管理	（1）建立文件、记录和档案的管理制度，明确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的编制、评审、发布、使用、修订、作废各环节要求以及文件和记录管理的职责、程序和要求。 （2）明确各类安全生产（职业卫生）档案（含各类过程与结果的记录）的	2	查资料： 文件和档案管理制度。		（1）无本项制度的，不得分；未以文件形式发布的，不得分。 （2）未明确安全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编制、评审、发布、使用、修订、作废各环节，一处不符合扣1分。 （3）未明确具体档案保存形式、保存介质、保存时限等的，一处不符合扣1分。 扣完为止。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保存形式、保存介质、保存时限等保存要求。				
		2. 制度的执行记录	确保安全文件的档案管理按制度执行	3	查资料： 安全生产档案资料。		(1) 未按文件管理制度执行的，不得分。 (2) 实际执行中，一处不符合扣1分。 扣完为止。
		3. 安全生产（职业卫生）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的评估、修订	(1) 每年至少一次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的执行情况和适用情况进行检查、评估。 (2) 根据评估情况、安全检查反馈的问题、生产安全事故案例、绩效评定结果等，及时对安全生产（职业卫生）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进行修订，确保其有效和适用。 (3) 应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设施投入使用前，组织制修订相应的安全生产（职业卫生）操作规程。	5	查资料：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的定期评估和修订记录。		(1) 未进行评估的，不得分。 (2) 无评估报告的，不得分。 (3) 评估报告每缺少一个方面内容的，扣1分。 (4) 评估结果与实际不符的，一项扣2分。 (5) 评估周期超过每年一次的，扣3分。 (6) 未按评估结果进行修订的，一项扣2分。 (7) 应修订而未修订的，每项扣2分。 (8) 无修订的计划或记录资料的，每项扣1分。 扣完为止。
教育培训 (75分)	教育培训管理（10分）	1. 建立健全并落实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建立安全教育培训的管理制度，确定安全教育培训主管部门。	2	查资料： 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制度。		(1) 无本项制度的，不得分；未以文件形式发布生效的，不得分。 (2) 制度中缺少一类培训规定的，扣1分。 (3) 有与国家有关规定不一致的，每项扣1分。 (4) 未明确主管部门的，不得分。 扣完为止。
		2. 教育培训计划	定期识别安全教育培训需求，制定各类人员的培训计划。	3	查资料： 教育培训需求识别记录、教育培训计划。		(1) 未定期识别需求的，少一次扣4分，少一个部门扣2分； (2) 识别不充分的，一次扣1分； (3) 无培训计划的，不得分。 (4) 培训计划中每缺一类培训的，扣2分。 扣完为止。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3. 建立健全安全 教育培训档案	(1) 按计划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如实记录并对安全培训效果进行评估和改进。 (2) 建立安全教育培训档案和从业人员个人安全 教育培训档案。	5	查资料: 教育培训档案、评估和改进等相关材料。		(1) 未按计划进行培训,又未履行相关变更手续的,每次扣3分。 (2) 记录不完整齐全的,每处扣2分。 (3) 未进行效果评估的,每次扣3分。 (4) 未根据评估作出改进的,每次扣2分。 (5) 未进行档案管理的,扣10分。 (6) 企业档案和个人档案不齐全完整的,每次扣2分。 扣完为止。
	人员教育 培训 (65分)	1. 主要负责人和管理 人员安全教育培 训	企业的主要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等)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指分管安全负责人、安全机构负责人及其管理人员、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等),应具备与本企业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经培训考核合格。	15	查资料: 培训合格证书及培训档案。	主要负责人无安全培训合格证书,为A级否决项。	(1) 安全管理人员无安全培训合格证书或过期的,一人扣2分。 (2) 培训要求不符合《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号)要求的,每次扣2分。 扣完为止。
		2. 特种(设备)作 业人员安全教育培 训	(1) 特种作业人员及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应按有关规定,经专门安全作业培训,考核合格,取得相应资格后,方可上岗作业。 (2) 特种作业、特种设备作业操作证定期复审。 (3) 建立特种作业人员及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管理台账。	20	查资料: 1. 特种作业人员及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管理台账。 2. 特种作业、特种设备作业操作证。		(1) 无管理台账,扣5分。 (2) 未取得操作资格证或未按期复审,1人次扣5分。 (3) 无操作证或失效,从事特种作业,1人次扣10分。 扣完为止。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3. 其他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	(1) 对岗位操作人员进 行安全教育和生产技能 培训和考核,考核不合格 人员,不得上岗,并根据 实际需要,定期进行复训 考核。 (2) 对新员工进行“三 级”(公司级、部门级、 班组级)安全教育。 (3) 在新工艺、新技术、 新材料、新设备设施投入 使用前,应对有关岗位操 作人员进行专门的安全 教育和培训。 (4) 岗位操作人员转岗 和离岗一年重新上岗者, 应进行部门、班组(岗位) 安全教育培训,经考核合 格后,方可上岗工作。	20	查资料: 1. 操作人员安全教育 培训记录。 2. 三级教育培训记录 记录。 3. 对“四新”教育培 训记录记录。 4. 转复岗教育培训记 录。	每个单位随机从“从 业人员台账”抽查一 定比例(1000人以下 抽查20人;2000人 以下抽查28人; 3000人以下抽查35 人;3000人及以上 抽查40人)人员参 加书面闭卷考试,其 中主要负责人不得 少于1名、中层部门 领导不得少于5个; 其他为从业人员。80 分为及格。有>10% 不及格或主要负责 人不及格,为A级否 决项。	(1) 未经培训或培训考核不合格上岗作业 的,每人扣2分。 (2) 未开展三级安全教育培训的,不得分; 新员工上岗前未经三级安全教育培训的, 每人扣2分;教育培训不符合规定的,每人 扣2分。 (3) 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 设施投入使用前,未对岗位操作人员进行 专门的安全教育培训的,每人扣2分。 (4) 未按规定对转岗和离岗者进行培训考 核合格就上岗的,每人扣2分。 扣完为止。
		4. 外来人员安全教育培训	(1) 对相关方进行安全 告知或教育培训后,方可 入场工作。 (2) 对外来参观、学习 等人员进行有关安全规 定、可能接触到的危害及 应急知识等内容的安全 教育或告知,并由专人带 领。	10	查资料: 1. 相关方教育培训记 录。 2. 外来参观、学习等 人员教育培训记录。		(1) 未进行培训的,不得分。 (2) 相关方作业人员未经安全教育培训进 入作业现场的,每人扣2分;教育培训内容 未根据具体作业活动的特点,或无针对性 的,每处扣1分。 (3) 未进行安全教育和危害告知的,不得 分;内容与实际不符的,扣1分;未提供相 应劳保用品的,不得分;无专人带领的, 不得分。 扣完为止。
安全风险 管控及隐 患排查治 理 (120分)	安全风险 管理(40 分)	1. 安全风险管理制度	(1) 制定安全风险管 理制度,并明确风险辨 识及评估的目的、范围、频 次、准则及工作程序、工 作方法、各部门职责等。	2	查资料: 安全风险管理制度		(1) 未制定安全风险管理制度不得分。 (2) 未明确风险辨识及评估的目的、范围、 频次、准则及工作程序、工作方法、各 部门职责等,一项不符合扣1分。 扣完为止。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2. 安全风险辨识与评估	(1)开展安全风险辨识、评估方面的相关培训,组织全员参与风险辨识、评估。 (2)按风险管理制度的规定,组织全员定期对企业风险进行辨识,辨识范围应覆盖本单位的所有活动及区域,并考虑正常、异常和紧急三种状态及过去、现在和将来三种时态。 (3)选择采用科学、有效、可行的风险评价方法,定期对所辨识出的存在安全风险的作业活动、设备设施、物料等进行评估,从影响人、财产和环境等三个方面的可能性和严重程度进行分析,形成报告。 评价方法包括:作业条件危险性分析(LEC)法;安全检查表分析(SCL);预危险性分析(PHA);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HAZOP);失效模式与影响分析(FMEA);故障树分析(FTA);事件树分析(ETA);工作危害分析(JHA)等。	12	查资料: 1. 风险管理制度; 3. 风险辨识清单 4. 风险评估报告。 询问: 参与辨识、评估的人员是否了解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相关知识。		(1)未开展安全风险辨识、评估方面的相关培训,扣5分;参与辨识、评估的人员不了解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相关知识的,每人扣1分。 (2)未开展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工作,不得分;未按制度规定的频次和要求开展风险辨识和评估的,一项扣5分。 (3)风险辨识、评估不全面或不正确,一项扣2分。 扣完为止。
		3. 安全风险控制	(1)根据风险评价的结果,建立重大风险清单。 (2)结合实际情况,确定优先顺序,制定措施(工程技术措施、管理控制措施、个体防护措施等)消减风险,将风险控制在可以接受的程度。 (3)开展宣传、培训,将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及所采取的控制措施告知相关从业人员,使其熟悉工作岗位和作业环境中存在的安全风险,掌握、落实应采取的控制措施。	20	查资料: 1. 重大风险清单。 2. 风险控制措施。 3. 风险管理培训计划、风险管理培训记录。 询问: 相关从业人员是否了解本岗位的危险、有害因素及应采取的控制措施。		(1)未建立重大风险清单不得分。 (2)风险控制措施缺乏针对性、可操作性和可靠性,一项扣2分。 (3)围未将风险评价结果告知从业人员的,扣2分。 (4)从业人员不了解本岗位风险及其控制措施,每人扣2分。 扣完为止。。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4. 变更管理	(1) 制定变更管理制度, 明确变更管理程序: 变更申请、变更审批、变更实施、变更验收。 (2) 对变更过程产生的安全风险进行分析和控制。 (3) 将变更情况告知和培训相关从业人员。	6	查资料: 1. 变更管理制度。 2. 变更管理记录。 3. 变更的安全风险分析记录。 4. 变更安全风险的控制措施。 5. 变更实施验收报告。 6. 告知和培训相关从业人员记录。 询问: 相关从业人员对变更情况的了解。		(1) 未制定变更管理制度的, 一项扣2分。 (2) 未履行变更程序的, 一项扣2分。 (3) 对变更过程、变更后的安全风险未进行分析或控制措施不落实的, 一项扣2分。 (4) 未将变更情况告知和培训相关从业人员的, 每人扣1分。 扣完为止。
	重大危险源辨识与管理 (10分)	1. 重大危险源辨识	企业应建立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 按照GB18218的规定全面辨识本企业重大危险源。	5	查资料: 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及辨识记录		(1) 未建立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 扣2分。 (2) 未按制度规定全面辨识本企业重大危险源或辨识不正确的, 不得分。
		2. 重大危险源管理	存在重大危险源的, 企业应对其进行登记建档, 并制定相关安全管理、技术措施和应急预案, 按相关规定, 所在地安全监管部门备案。	5	查资料: 重大危险源档案、重大危险源备案资料、重大危险源管理资料等。		(1) 存在重大危险源的, 未登记建档, 不得分。 (2) 未制定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技术措施和应急预案的, 不得分。 (3) 未备案的, 不得分。
	隐患排查治理 (60分)	1. 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建立安全检查及隐患排查治理管理制度, 明确责任部门、人员、方法、内容、频次和要求等。	2	查资料: 隐患排查管理制度。		(1) 无本项制度的, 不得分。 (2) 未明确责任部门、人员、方法等过程控制的每项扣1分。 扣完为止。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2. 编制隐患排查清单及计划	(1) 制定隐患排查（安全检查）工作计划，明确各种检查的时限、范围、内容、频次、要求和负责人。 (2)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等，组织编制各部门、岗位、场所、设备设施的隐患排查清单以及综合、专项、节假日、季节和日常安全检查表。 (3) 各种隐患排查清单（安全检查表）内容全面，且符合相关规定。 (4) 隐患排查范围应包括所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场所、人员、设备设施和活动，包括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服务范围。	10	查资料： 隐患排查（安全检查）工作计划。 各种安全检查表。		(1) 未制定隐患排查（安全检查）计划，扣3分；安全检查计划内容不完整，每项扣1分。 (2) 隐患排查清单（安全检查表）不全，缺少一种扣2分。 (3) 隐患排查清单（安全检查表）内容不符合规定，一项扣2分。 (4) 未将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服务范围纳入隐患排查范围的，扣5分。 扣完为止。
		3. 按计划开展隐患排查，建立隐患信息档案	(1) 根据隐患排查计划，按相应隐患排查清单（安全检查表）开展各种安全检查，并做好安全检查记录。 (2) 企业隐患排查形式和内容应满足： ——综合性检查应由相应级别的负责人负责组织，以落实岗位安全责任制为重点，各专业共同参与的全面安全检查。省级公司综合性安全检查每季度不少于1次，市级综合性安全检查每月不少于1次。	10	查资料： 安全检查记录、隐患信息档案等。		(1) 未开展安全检查，不得分。 (2) 安全检查内容、形式及频次不符合要求。每项扣2分。 (3) 未建立安全检查记录，扣2分。 (4) 未建立隐患信息档案不得分，档案记录不全、未分级或不符合规定，一处扣1分。 扣完为止。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专业检查分别由各专业部门的负责人组织本系统人员进行，主要是对特种设备、危险物品、电气装置、机械设备、构筑物、安全装置、防火防爆、防尘防毒、监测仪器等进行专业检查。专业检查每半年不少于1次。 ——季节性检查由各业务部门的负责人组织本系统相关人员进行，是根据当地各季节特点对防火防爆、防雨防汛、防雷电、防暑降温、防风及防冻保暖工作等进行预防性季节检查。 ——日常检查分岗位操作人员巡回检查和管理人员日常检查。岗位操作人员应认真履行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进行交接班检查和班中巡回检查，各级管理人员应在各自的业务范围内进行日常检查。 ——节假日检查主要是对节假日前安全、保卫、消防、生产物资准备、备用设备、应急预案等方面进行的检查。 （3）组织有关专业技术人员对排查出的隐患分类分级（分成一般隐患和重大隐患），按隐患等级进行记录，建立隐患信息档案。				
		4. 制定隐患治理方案，及时治理	（1）对检查出的所有隐患进行原因分析，及时进行整改。 （2）对于一般隐患，按照责任分工立即或限期整改，做好记录。 （3）对于重大隐患，主要负责人组织制定并实	18	查资料： 隐患治理记录、重大隐患治理方案及记录。		（1）未进行原因分析的，每项扣1分。 （2）对查出的隐患未进行整改的每项扣2分。 （3）隐患治理方案未落实责任、措施、资金、期限和预案的，缺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施重大隐患治理方案,落实责任、措施、资金、期限和预案。				
		5. 隐患治理的评估、验收	(1) 按照责任分工,组织有关人员或聘请有关机构对隐患治理情况进行评估、验收,做好记录。 (2) 建立隐患排查治理验收档案,形成闭环管理。	15	查资料: 1. 隐患治理评估、验收记录。 2. 隐患排查治理验收档案。		(1) 未进行隐患治理评估的, 一项扣5分。 (2) 未进行隐患治理验收的, 一项扣5分。 (3) 隐患排查治理验收档案不健全的, 一项扣5分。 扣完为止。
		6. 信息记录、通报和报送	按规定对隐患排查和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并向安全监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送统计分析表。	5	查资料: 隐患报送资料。		(1) 未进行报送的不得分。 (2) 报送不及时或内容不全的, 每次每项扣1分。 扣完为止。
	预测预警 (10分)	预警系统及隐患分析	企业应根据生产经营状况及隐患排查治理情况,采用技术手段、仪器仪表及管理方法等,建立安全预警指数系统,每季进行一次安全生产风险分析。	10	查资料: 1. 隐患预警指数系统。 2. 安全风险分析资料。		(1) 无安全预警指数系统的, 不得分。 (2) 未对相关数据进行分析、测算,实现对安全生产状况及发展趋势进行预报的,扣2分。 (3) 未将隐患排查治理情况纳入安全预警系统的, 扣2分。 (4) 未对预警系统所反映的问题,及时采取针对性措施的, 扣2分。 (5) 未每季进行风险分析的, 扣2分。 扣完为止。
应急管理 (60分)	应急准备 (45分)	1. 应急救援组织	(1) 企业应按规定建立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机构或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2) 建立与本单位生产安全特点相适应的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或指定兼职救援人员。并组织定期训练。无需建立应急救援队伍的,可与附近具备专业资质的应急救援队伍签订服务协议。	8	查资料: 1. 应急管理机构或专人负责文件资料。 2. 建立应急救援队伍资料; 应急救援队伍训练计划和记录。 询问: 救援人员对其职能的了解及是否熟悉救援装备的使用。		(1) 没有建立机构或指定专人负责, 不得分。 (2) 未建立队伍或指定专兼职人员或未与附近具备专业资质的应急救援队伍签订服务协议的, 扣2分。 (3) 无训练计划和记录的, 每项扣2分。 (4) 未按计划训练的, 每次扣2分。 (5) 救援人员不熟悉应急流程及救援装备使用的, 每人次扣1分。 扣完为止。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2. 应急预案	(1) 按GB/T 29639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结合企业实际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包括综合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 (2) 应急预案编制前, 企业应进行事故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 (3) 应急预案应按《四川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实施细则》(川安监〔2018〕43号) 的相关规定, 经专家评审或者论证后, 按规定报当地主管部门备案, 并通报有关应急协作单位。 (4) 应急预案应定期评审, 并根据评审结果或实际情况的变化进行修订和完善。	15	查资料: 1. 应急救援预案、风险评估结果、应急资源调查清单。 2. 应急预案备案记录。 3. 应急预案通报协作单位回执。 4. 应急预案评审、修订记录。	未制定应急预案, B级要素否决项	(1) 应急预案体系不全面的, 每项扣2分; 应急预案的格式和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的, 一项扣1分。 (2) 无风险评估结果、应急资源调查清单的, 一项扣2分。 (3) 未按规定进行备案的, 扣5分; 未按规定评审或论证的, 扣5分。 (4) 未通报有关应急协作单位的, 每个扣2分。 (5) 未定期评审或无有关记录的, 扣2分。 (6) 未根据评审结果或实际情况的变化及时修订预案的, 每缺一项, 扣2分。 (7) 修订后未正式发布或培训的, 扣2分。扣完为止。
		3. 应急设施、装备、物资	(1) 按应急预案的要求, 建立应急设施, 配备应急装备, 储备应急物资。 (2) 对应急设施、装备和物资进行经常性的检查、维护、保养, 确保其完好可靠。	7	查资料: 1. 应急物资台账。 2. 应急物资定期检查记录。 查现场		(1) 未建立台账的, 扣2分。 (2) 台账内容每缺少一项扣1分。 (3) 无检查、维护、保养记录的, 扣2分。 (4) 有一处不完好、可靠的, 扣1分扣完为止。
		4. 应急演练	制定应急预案演练计划, 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应急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 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并对应急演练的效果进行评估。	15	查资料: 应急演练计划和记录。		(1) 未进行演练的, 不得分。 (2) 无应急演练方案和记录的, 不得分。 (3) 演练方案缺乏执行性的, 扣2分。 (4) 未对演练效果进行评估总结的, 每次扣2分。扣完为止。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应急处置与评估（15分）	1. 应急处置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后，迅速启动应急救援预案；企业负责人直接指挥抢救，妥善处理，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相关部门协助现场抢救和警戒工作，保护事故现场。	10	查资料： 1. 应急预案。 2. 事故台账和调查报告。		（1）未及时启动的，不得分。 （2）未达到预案要求的，每项扣1分。 扣完为止。
		2. 应急评估	应急结束后，应编制应急救援报告。	5	查资料： 应急救援报告。		（1）无应急救援报告的，不得分。 （2）未全面总结分析应急救援工作的，每缺一项，扣1分。 扣完为止。
事故管理（25分）	报告（10分）	1. 事故管理制度	建立事故的管理制度，明确报告、调查、统计与分析、回顾、书面报告样式和表格等内容。	2	查资料： 事故管理制度。		（1）无本项制度的，不得分。 （2）制度与有关规定不符的，扣1分。 （3）制度中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1分。 扣完为止。
		2. 事故抢险	发生事故后，主要负责人或其代理人应立即到现场组织抢救，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故扩大。	3	查资料： 事故调查报告、事故抢险记录。		（1）有一次未到现场组织抢救的，不得分。 （2）有一次未采取有效措施，导致事故扩大的，不得分。 扣完为止。
		3. 事故报告程序	企业负责人接到事故报告后，应当于1小时内向事故发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报告；企业在事故报告后出现新情况时，应按有关规定及时补报。	5	查资料： 事故台账和调查报告。 询问： 企业负责人是否了解事故报告职责和时限。	存在事故瞒报、谎报、拖延不报现象的，A级要素否决项。	（1）未及时报告的，不得分。 （2）未有效保护现场及有关证据的，不得分。 （3）报告的事故信息内容和形式与规定不相符的，扣1分。 （4）未按规定及时补报的扣2分。 扣完为止。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调查和处理（10分）	1. 事故调查和处理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管理制度的要求，组织事故调查组或配合有关政府行政部门对事故、事件进行调查。	5	查资料： 事故调查报告。		（1）未按规定成立事故调查组，一项扣2分。 （2）未按“四不放过”原则进行事故调查、处理，一项扣2分。 （3）事故发生后，无调查报告的，不得分。 （4）相关人员不清楚调查要求，每人次扣1分。 （5）调查报告内容不全或不正确的，每次扣2分。 （6）相关的文件资料未整理归档的，每次扣2分。 扣完为止。
		2. 事故案例警示教育	对本单位的事故及其他单位的有关事故案例进行警示教育。	5	查资料： 事故案例警示教育活动资料。		（1）未进行案例警示教育的，不得分。 （2）有关人员对原因和防范措施不清楚的，每人次扣1分。 扣完为止。
	事故管理（5分）	1. 事故登记建档	企业应对事故进行登记建档管理，将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在企业内部发生的事故纳入本企业事故管理。	2	查资料： 事故台账和调查报告。		（1）无登记记录的，不得分。 （2）登记管理不规范的，每次扣1分。 （3）未将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在企业内部发生的事故纳入本企业事故管理的，不得分。 扣完为止。
		2. 事故统计分析	企业应按照GB6441、GB6442定期对事故、事件进行统计、分析，并向领导层汇报结果。	3	查资料： 事故、事件统计分析报告		（1）未定期对事故、事件进行统计、分析的，不得分。 （2）统计分析不符合规定的，扣1分。 （3）未向领导层汇报结果的，扣1分。 扣完为止。
	持续改进（20分）	1. 安全生产标准化绩效评定管理制度	建立安全生产标准化绩效评定的管理制度，明确对安全生产目标完成情况、现场安全状况与标准化规范的符合情况、安全管理实施计划的落实情况	2	查资料： 绩效评定管理制度。		（1）无本项制度的，不得分。 （2）制度中每缺少一项要求的，扣1分。 （3）制度缺乏操作性和针对性的，扣1分。 扣完为止。

A级要素	B级要素	C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况的测量评估的方法、组织、周期、过程、报告与分析等要求，测量评估应得出可量化的绩效指标。				
		2. 企业自评	(1) 企业应每年至少一次对本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的实施情况进行评定，验证各项安全生产制度措施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检查安全生产工作目标、指标的完成情况。 (2) 评定工作应形成正式文件，并将结果向所有部门、所属单位和从业人员通报，作为年度考评的重要依据。 (3) 企业发生死亡事故后应重新进行评定，全面查找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中存在的缺项。	8	查资料： 1. 自评报告。 2. 自评资料通报资料。		(1) 评定周期少于每年一次的，不得分。 (2) 无评定报告的，不得分。 (3) 自评报告中缺少元素内容或其支撑性材料不全的，每个扣2分。 (4) 未对评定结果进行通报的，扣2分。 (6) 发生死亡事故后未重新评定不得分。扣完为止。
	持续改进 (10分)	对自评结果提出进一步完善的计划和措施	企业应根据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评定结果和安全生产预警指数系统所反映的趋势，对安全生产目标、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等进行修改完善，健全企业安全管理体系，应用先进科学技术手段提高安全管理水平，持续改进，不断提高安全绩效。	10	查资料： 查阅安全生产目标、指标、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等。		(1) 未进行安全标准化系统持续改进的，不得分。 (2) 未制定完善安全标准化工作计划和措施的，扣2分。 (3) 修订完善的记录与安全生产标准化系统评定结果不一致的，每处扣2分。 (4) 对自评发现的不符合项整改不到位的，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
小计	490分						

附件 2

四川省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细则现场管理（通信运营）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一、设备设施（200分）	设备设施管理（40分）	1.设备设施建设	（1）局（台、站）选址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2）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和职业病防护设施应与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并满足以下要求： ①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对其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进行综合分析，形成书面报告备查。 ②安全设施设计必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技术规范的规定，并尽可能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可靠的设备、设施。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由生产经营单位组织审查，形成书面报告备查 ③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生产经营单位应当组织对安全设施和职业病防护设施进行竣工验收，并形成书面报告备查，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 （3）建设项目应按国家相关要求进行消防验收或备案。	10	查资料：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和职业病防护设施预评价报告、设计审查、施工、竣工验收报告，消防设施验收报告、职业病危害评估报告等资料等相关资料。 查现场		（1）局（台、站）选址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扣5分。 （2）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和职业病防护设施预评价报告、设计审查、施工、竣工验收报告，每缺一项扣 4分。 （3）竣工验收报告中提出的不合格项，无整改验收资料或验收过程安全部门未参加，每项扣2分。 （4）未按国家相关要求进行消防验收或备案，扣8分。 扣完为止。
		2.设备设施验收	企业应执行设备设施采购、到货验收制度，购置、使用设计符合要求、质量合格的设备设施。设备设施安装后企业应进行验收，并对相关过程及结果进行记录	5	查资料： 设备设施采购，到货验收相关资料以及设备设施安装后相关验收记录。		（1）无设备设施采购，到货验收相关资料以及设备设施安装后相关验收记录每项扣2分。 （2）验收记录不完善，一处不符合扣1分。 扣完为止。
		3.设备设施运行	（1）企业应对设备设施进行规范化管理，建立设备设施管理台账。 （2）企业应有专人负责管理各种安全设施以及检测与监测设备，定期检查维护并做好记录，确保其处于安全可靠的运行状态。	5	查资料： 设备设施台账、运行记录。 查现场： 检查设备运行情况。		（1）查看设备设施管理台账，没有建立台账，不得分。 （2）未指定专人负责管理，扣2分。 （3）记录不完整，一处扣1分。 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 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4.设备设施检 维修	(1) 企业应建立设备设施检维修管理制度，制定综合检维修计划，加强日常检维修和定期检维修管理，落实"五定"原则，即定检维修方案、定检维修人员、定安全措施、定检维修质量、定检维修进度，并做好记录。 (2) 检维修方案应包含作业安全风险分析、控制措施、应急处置措施及安全验收标准。检维修过程中应执行安全控制措施，隔离能量和危险物质，并进行监督检查，检维修后应进行安全确认。检维修涉及许可作业的，应办理相应手续。	10	查资料： 设备设施检修计划、 设备设施检维修方案 及过程记录。 查现场		(1) 未制定设备设施检维修计划，扣5分。计划未落实“五定”，一项不符合，扣2分。 (2) 检维修方案内容不符合要求，一项扣1分。 扣完为止。
		5.检验检测	特种设备应按照有关规定，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检测、检验机构进行定期检测、检验。涉及人身安全、危险性较大的设备设施、检测仪器应定期检测、检定，取得合格证明，保证其安全性能。	5	查资料： 检测、检验资料。		一台未按规定进行检测、检验，不得分。
		6.设备设施拆除、报废	(1) 在报废设备设施拆除前应制定方案，对拆除作业进行风险评估，制定拆除计划或方案 (2) 报废、拆除涉及许可作业的，应按规定执行作业许可审批。并在作业前对相关作业人员进行培训和安全技术交底。报废、拆除应按方案和许可内容组织落实。	5	查资料： 拆除计划或方案、设施 拆除风险评估报告、培 训和安全技术交底资 料。 查现场： 查报废、拆除现场管理 情况。		(1) 未进行风险评估，未采取风险控制措施，未在风险评估基础上编制拆除计划或方案每项扣2分。 (2) 报废、拆除作业前没有对相关作业人员进行培训和安全技术交底的，每项扣1分。 扣完为止。
	电气装置 (30分)	1.变配电站环境及布线	(1) 变配电站的选址和建筑应考虑灭火、防蚀、防污、防水、防雨、防雪、防震的要求。 (2) 变配电站各部间距和屏护应符合专业的要求。室外变、配电装置与建筑物应保持规定的防火间距。 (3) 通信建筑内的动力、照明、控制等线路应采用阻燃型铜芯电线（缆）。 (4) 电缆正极、负极、工作地、保护地连接必须正确无误，无漏项、有标志； (5) 直流电源线、交流电源线、信号线必须分开布放，应避免在同一线束内。其中直流电源线正极外皮颜色应为红色，负极外皮颜色应为蓝色。 (6) 通信建筑内的配电线路除敷设在金属桥架、金属线槽、电缆沟及电缆井等处外，其余线路均应穿管保护。	10	查现场		一处不规范扣2分。 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准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2.高低压配电系统保护装置	(1) 电气开关的消弧装置齐备,户外的配电箱和操作盘应加设防雨设施。 (2) 熔断器、断路器、空气开关、闸刀开关、继电器、机械连锁装置、电气连锁回路等工作正常、接触良好、无电蚀、无氧化、螺丝无松动。熔断器温升应 $\leq 70^{\circ}\text{C}$ (3) 变压器输出电缆接头接触良好,无锈蚀,触点温度 $< 70^{\circ}\text{C}$ (4) 低压市电间、市电与油机之间采用自动切换方式时必须采用具有电气和机械联锁的切换装置;自动运行的变配电系统应具备手动操作功能。采用手动切换方式时,应采用带灭弧装置的双掷刀闸。 (5) 信号指示、仪表指示、声光告警功能正常,严禁切断警铃和信号灯 (6) 通信建筑内的消防配电线路,应采用耐火型或矿物绝缘类等具有耐火、抗过载和抗机械破坏性能的不燃型铜芯电线(缆)。消防报警等线路穿钢管时,可采用阻燃型铜芯电线(缆)。	10	查现场		一处不规范扣2分。扣完为止。
		3.防雷、保护接地	每年应检查接地引线和测试接地电阻情况,其阻值应同时符合防雷、保护接地的标准: (1) 接地电阻阻值不大于 10Ω 。 (2) 对于大地电阻率大于 $700\Omega\cdot\text{M}$ 的移动基站,地网应达到雷电最大有效冲击半径 (20m),并同时提高电源第一级过电压保护和设备端口的保护水平 (3) 低压电力电缆入局时,埋地长度不得小于 15 米, (4) 通讯局(站)在日常维护中对接地电阻进行测试时,应对接地电阻的变化情况进行分析。	5	查资料: 检查测试记录(集接地引线和测试接地电阻检测资料)。		(1) 无接地引线和测试接地电阻检测资料不得分。 (2) 一处不符合标准扣2分。扣完为止。
		4.高压预防性试验	每年组织对高压变配电设备进行预防性耐压测试,检查变压器及电力电缆耐压情况的记录	5	查资料: 测试报告、记录(收集电缆耐压情况的记录)。		未每年组织对高压变配电设备的预防性耐压测试,不得分。
	特种设备 (25分)	1.特种设备基础管理	(1) 应建立特种设备档案和台账 (2)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对在用特种设备应当至少每月进行一次自行检查,并作记录。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在对在用特种设备进行自行检查和日常维护保养时发现异常情况的,应当及时处理 (3) 特种设备存在严重事故隐患,无改造、维修	5	查资料: 查特种设备档案和台账查特种设备自行检验报告和日常保养记录。		(1) 查特种设备档案和台账、自行检验报告和维保记录,每少一项扣2分。 (2) 自检频度不符合要求,扣1分。 (3) 特种设备按规定应报废而未报废的,扣5分。 (4) 特种设备未到相关部门办理注销,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价值，或者超过安全技术规范规定使用年限，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应当及时予以报废，并应当向原登记的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注销。				扣2分。 扣完为止。
		2.电梯日常管理	(2) 在用电梯每年应委托具备相关资质单位进行一次定期检验。 (3) 保持电梯紧急报警装置能够随时与使用单位安全管理机构或者值班人员实现有效联系。 (3) 在电梯轿厢内或者出入口的明显位置张贴有效的《安全检验合格》标志。 (4) 将电梯使用的安全注意事项和警示标志置于乘客易于注意的显著位置。 (5) 在电梯显著位置标明使用管理单位名称、应急救援电话和维保单位名称及其急修、投诉电话。	10	查资料： 查电梯安全技术档案（日常检查与使用状况记录、维保记录、年度自行检查记录或者报告、应急救援演习记录、定期检验报告、设备运行故障记录）。 查现场		(1) 电梯安全技术档案，每缺一项扣 2 分。 (2) 查电梯使用现场，不符合规定要求，每处扣2分。 扣完为止。
		3.压力容器	七氟丙烷气瓶、IG541气瓶等压力容器应定期检测、检定，取得合格证明，保证其安全性能。	10	查资料： 检测、检定报告。		未定期检测、检定，发现一个扣5分。 扣完为止。
	消防设备设施（35分）	1.机楼消防设备设施配置要求	(1) 应建立消防设施设备台账，明确管理责任人。 (2) 通信机楼应当按照国家和行业标准配置火灾报警和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及器材，设置消防安全标志并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完好有效。重点机房宜选用高灵敏度早期报警系统和CRT图形显示，必须最低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的相关条款要求。 (3) 省级、地市级通信枢纽等重要通信局（站）应当建立消防监控平台对通信机楼的报警、灭火等系统进行集中监控。 (4) 长途通信枢纽楼、省会级通信综合楼的消防用电设备应按一级负荷要求供电，并应由自备发电设备作为应急电源。其他通信建筑的消防用电设备应按该建筑的最高负荷等级要求供电。 (5) 光（电）缆地下室、水线房、无（有）人站，材料库等处，应设置适当的消防设备，如各种型号的灭火器、消防水龙及用具等。 (6) 油库房及油机房内除配置必要的手提式ABC干粉灭火器外，应配置推车式ABC干粉灭火器消防器材应设置于明显的地方，并应注意使分布位置合理，便于取用。 (7) 超过五层或体积超过10000m ³ 的通信建筑应设室内消防给水。设有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时宜设置防止水进入通信机房的安全设施。	15	查资料： 消防设备设施台账 现场检查。		(1) 无台账扣5分，现场实物与台账不符一处扣1分，未明确管理责任人扣2分， (2) 查现场，不符合规定要求，每处扣 2 分。 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2.仓库消防设备设施配置要求	(1) 应建立消防设施设备台账, 明确管理责任人 (2) 仓库周围应设置室外消火栓系统, 建筑占地面积大于300m ² 的仓库应设置室内消火栓系统 (3) 应配置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4) 灭火器配置按照手提式灭火器最大保护距离20米、手推式灭火器最大保护距离40米进行配置	10	查资料: 消防设备设施台账和巡检记录。 查现场		(1) 无台账扣5, 现场实物与台账不符一处扣1分。 (2) 查现场, 不符合规定要求, 每处扣2分。 扣完为止。
		3.消防设施日常维护要求	(1) 应建立消防设施设备台账, 明确管理责任人, 制定符合国家规定的管理制度 (2) 各种消防设备设施应定点设置, 不得擅自挪做他用或遮掩。 (3) 各种消防设备设施应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灭火器应配件齐全完好、外观无破损, 压力正常、时间在有效期内; 室内消火栓应部件齐全, 外观良好、水压正常; 消防应急报警器、应急照明灯、消防广播、疏散指示标志等应急设施应性能良好、布置规范。 (4) 应设专人每日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自检、巡检、消音、复位、故障报警等五个方面内容进行检查, 并做好相应记录。 (5) 每月对灭火器、室内消火栓、应急照明等消防设备设施进行点检, 并做好相应记录。	10	查资料: 消防设备设施巡检记录。 查现场		(1) 无台账扣5分, 现场实物与台账不符一处扣1分, 未明确管理责任人扣2分。 (2) 查现场, 不符合规定要求, 每处扣 2分。 扣完为止。
	通信机房 (30分)	1.机房建筑环境	(1) 机房内禁止装饰性装修、不设吊顶、不使用木质地板、木隔板、木墙裙、塑料墙纸和不阻燃窗帘。 机房内一般采用固定地面, 因空调气流组织要求时也可采用架空地板, 采用固定地面时应铺设耐磨瓷砖或其他不易起尘的水泥地面, 地面平整无破损、瓷砖完整无松动; 采用架空地板时应采用防静电地板, 地板平整牢固、不起皮、不摇晃、不塌陷。 (2) 机房内无论墙壁上还是天花地面上, 各种管线孔洞必须严密封堵。防火封堵应当综合考虑贯穿物、贯穿孔口类型、建筑缝隙的类型以及机房环境等因素选择适当的防火封堵组件。防火封堵组件的耐火极限不应当低于被贯穿物的耐火极限。 (3) 机房内禁止摆放非阻燃材料办公桌、测试台和工作椅	5	查现场		查现场, 不符合规定要求, 每处扣1分。扣完为止。
		2.机房用电	(1) 机房内应使用安全照明灯具, 照明照度应满足标准要求。机房的照明线路要有专用的供电线路, 不能与其他供电负荷同一供电线路。	10	查现场		查现场, 不符合规定要求, 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 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2) 超过安全电压的电源设备和蓄电池组维护通道应铺设绝缘胶垫。 (3) 县级以上的机房应安装应急照明装置。 (4) 机房内不同电压的电源设备、电源插座应有明显区别标志。 (5) 机房内强电、弱电、光缆分离要求敷设,不得出现平面交叉,确因实际原因需同层敷设的,不同类型缆线之间应保留 10cm 以上间距。				
		3.蓄电池组	(1) 密封电池、防酸性电池连接处应无松动、腐蚀现象。 (2) 密封电池壳体无渗漏;接柱安全阀周围应无酸雾酸液溢出。 (3) 电池壳体及防酸漆无脱落。 (4) 极板无弯曲、断裂、短路、损坏、脱粉、硫化;电池槽无渗漏,液面符合规定的高度;连接处无松动、腐蚀现象。 (5) 蓄电池放置点位满足楼层承重要求。	10	查现场: 蓄电池放置按新扩建项目要求检查。		(1) 前4项, 一项不符合, 扣2分, 扣完为止。 (5) 第5项不符合不得分。
		4.防雷、接地	(1) 局站机房内配电设备的正常不带电部分均应接地, 严禁作接零保护。 (2) 电源避雷器开关与熔断器应动作可靠、完好。 (3) 接线端子接触可靠, 无氧化。 (4) 地线连接可靠, 连接体符合要求。 (5) 避雷模块完好。 (6) 每年应对防雷设施进行一次检测, 并由专业检测部门出具检测报告。	5	查资料: 查阅检测报告。 查现场		(1) 无专业检测部门出具检测报告不得分。 (2) 查现场, 不符合规定要求, 每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
	油机(20分)	1.油机工作环境规范	(1) 柴油机发电房内应装有消声设施 防止噪音污染。 (2) 工作场地的光线应充足主要通道要有足够的照明 工作地点的局部照明 要符合操作要求。 (3) 油机操作工具应必须为绝缘工具油机附近不得有火源, 周围环境无易燃、易爆物品。 (4) 油机房内储油箱宜与油机独立分区隔离, 确实无法分隔的, 可根据需要设置不大于 1 m ³ 、发电时间不大于 8 小时的储油箱; 储油室、有可燃气体聚集的封闭空间应安装防爆型排风扇和灯具, 室内不应设插座及开关, 或采用防爆型开关。 (5) 油库房及油机房周边需设置专用的沙箱(池)、消防桶和消防铲, 储备足够的灭火用专用沙子。	10	查现场		查现场, 不符合规定要求, 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2.移动油机存放规范	(1) 移动油机和油料应指定专人进行管理。 (2) 移动油机应存放在通风良好、荫凉的场所, 严禁存放在机房、地下建筑及其它封闭场所内, 严禁存放在人员密集场所及存放重要设备设施的场所。 (3) 存放场所应划定禁火禁烟区域, 并在现场醒目位置张贴油料的MSDS (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现场处置方案, 设置“禁止烟火”、“禁带火种”等安全警示标志。 (4) 存放场所应配备必要的灭火器材。	10	查现场		查现场, 不符合规定要求, 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机动车辆 (15分)	机动车辆	(1) 作业车辆实行日检制度, 保证车辆安全性能, 检查内容包含车灯、制动、轮胎、转向、离合、油路电路等安全装置。 (2) 作业车辆应当配置灭火器、警示锥 (牌) 等安全用品用具及三脚架、千斤顶等维护维修工具。 (3) 作业车辆应当定期保养。 (4) 工程车辆宜设置定位及监控装置。	15	查资料: 出车检查记录、车辆保养记录。 查现场		(1) 前3项, 一处不符合, 扣2分, 扣完为止。 (2) 第4项, 工程车辆设置定位及监控装置, 一辆加3分, 最多加6分。
	食堂设备设施 (5分)	食堂设备设施	(1) 企业食堂应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 对食品材料的采购、检验、储存、加工、食品留样和餐具、用具等涉及食品安全、内部环境卫生、电气、防火以及所用炊事设备设施和安全检查、应急处置等方面做出具体要求。 (2) 食堂内配电箱内外整洁、完好、无杂物、无积水、密封性良好、可靠接地、无遮挡。电气线路完好无损, 不应有接头、破损、老化或过载。 (3) 设置煤气、天然气调压箱、液化气气瓶等的燃气专用房, 房内不应放置其他杂物且保持通风, 并按要求设置可燃气体探测报警装置。 (4) 厨房间液化气瓶和灶台应相距 1.5m 以上或实墙相隔, 液化气、天然气和柴油等管线敷设符合安全标准, 须配备一定数量的灭火器材。 (5) 排油烟系统要定期清洁, 并保持记录, 不得有明显的积油流淌现象。 (6) 后厨间应设置“禁止非工作人员入内”标识, 使用蒸汽的设备、设施及场所, 应张贴防止烫伤的警示标识。 (7) 食堂内严禁存放化肥、农药、强酸、强碱等有害物品。	5	查资料: 食堂安全管理制度, 食材的采购、检验等原始记录台账。 查现场		一项/处不符合要求扣1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8) 食堂内地面应符合防滑要求, 地面有水或者下雨天气, 及时摆放“小心滑到”等字样的提示牌。 (9) 食堂操作间内应配置自然通风或强制通风设施。				
作业安全 (240)	作业环境和作业条件 (30 分)	1. 作业环境及定置管理	(1) 作业场所应有完善的安全警示标识, 并张贴相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2) 作业环境应整洁有序, 物料、工具器具等摆放整齐。 (3) 作业场所应配备相应的安全、职业病防护用品(具)及消防设施与器材, 并确保安全通道畅通。 (4) 作业场所应有充足的照明, 线路布放整洁规范。 (5) 要求设置事故照明的场所, 应有事故应急照明。	10	查现场		一处不符合要求扣 1 分。扣完为止。
		2. 危险作业许可管理	(1) 企业应对高处作业、临时用电作业、动火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等危险性较大作业活动, 实施作业许可管理, 严格履行作业许可证手续。 (2) 作业许可应包含安全风险分析、安全及职业病防护措施、应急处置等内容。 (3) 危险作业前, 作业区域管理单位应向作业方开展安全技术交底。 (4) 企业应对危险作业过程中安全技术措施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	20	查资料: 作业许可证手续、风险分析、防护措施、应急处置、安全技术交底和监督检查等资料。	企业未执行危险作业许可管理, 为 B 级否决项。	执行不到位,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作业行为 (80 分)	1. 基本要求	企业应监督、指导从业人员遵守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规章制度、操作规程, 杜绝违章指挥、违规作业和违反劳动纪律的“三违”行为。	8	查现场		每人次“三违”行为扣 2 分。扣完为止。
		2. 机房用电安全	(1) 机房人员应学习常规的用电安全操作知识, 掌握机房内部的供电、用电设施的操作规程, 熟悉机房用电应急处理步骤、措施和要领。 (2) 照明、空调、仪表、电动工具等用电应单独供电, 不应与通信设备共用供电电源。 (3) 不同级别的交流与直流电、高压与低压电源线应有明显标示, 插销(包括插头、插座)应有所区别, 防止误插。 (4) 电源线(交流、直流)与信号线应分开敷设。不用的电气设备、电源线等应彻底拆除, 不留隐患, 地板下不准设置插销, 电源线不准有接头。电源线布放整洁规范。 (5) 机房内严禁临时私拉乱接电源线, 插线板之	20	询问: 机房人员用电安全知识、操作规程、应急处置等的掌握情况。 查现场		(1) 询问机房人员不熟悉用电安全知识、操作规程、应急处置等的, 每人次扣 2 分。 (2) 现场检查,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1 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 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间不得复接，同一插线板所带电器负荷不得超过插线板的额定负荷。 (6) 配电线路未经保护不得穿越通风管道内腔或直接敷设在通风管道外壁上，也不得直接敷设在可燃物的闷顶、吊顶内。 (7) 机房内严禁使用带镇流器的日光灯管，宜使用节能的冷光源灯具。				
		3.通信机房静电防护	(1) 进入通信机房前，应穿好符合 GB 12014 要求的防静电服和符合 GB 21146 要求的防静电鞋，不得在机房内直接更衣、梳理。 (2) 操作者应进行静电防护培训后才能进行防静电操作。使用的工具必须是防静电的，垫套、手套均应为防静电的。	4	查资料： 静电防护培训记录。 查现场		(1) 发现未经静电防护培训上岗，每人扣 1 分。 (2) 发现未穿戴静电防护服或操作不规范，每人扣 1 分。 扣完为止。
		4.消防控制室值班要求	(1) 消防控制室必须实行每日 24 小时专人值班制度，每班不应少于 2 人，消防控制室操作人员值班期间严禁脱岗。 (2) 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3) 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应按规定填写交接班记录和《自动消防设施设备系统运行情况登记表》。 (4) 消防控制室应确保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和灭火系统处于正常工作状态。 (5) 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接到火警信号后，必须立即通知楼层工作人员或巡楼保安(或其他就近工作人员)进行确认，并填写《火警报警记录表》，存档备查。 (6) 消防控制室内应有拨打“119”火警的外线电话，消防控制室内的消防系统图纸、消防应急预案、消防设备维修和维保资料等因齐全。	14	查资料： 消防控制室人员资格证，交接班、设备系统运行记录、火灾报警、消防系统图纸、消防应急预案、消防设备维修和维保等资料和记录。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 扣完为止。
		5.道路交通安全	(1) 应严格执行机动车辆管理制度及乘车安全要求。 (2) 应落实机动车辆出车前、行车中、收车后的检查制度。 (3) 所有机动车司机必须持有合格证或驾驶证。	18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 扣完为止。
		6.动力设备操作	(1) 动力设备操作人员作业前，应对绝缘垫、绝缘手套、绝缘鞋、防噪耳套等防护用品/具进行检查，保证其有效性和合格性。 (2) 动力设备检修、运行记录、交接班记录等资料齐全详实。 (3) 作业人员应掌握动力设备的操作规程，熟悉应急处理步骤、措施。	16	查资料： 防护用品/具检查；设备检修、运行记录、交接班记录、工作票等资料。 询问： 作业人员掌握动力设		(1) 不熟悉操作规程、应急处置，每人扣 2 分。 (2)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 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4) 高压电力设备操作, 严格执行工作票制度, 现场一人作业一人监护。 (5) 在作业区规定范围内严禁带火种进去。 (6) 移动油机严禁在密闭空间使用, 严禁在油机运行中加注燃油、机油。 (7) 移动油机运行过程中严禁人机同室和脱离人员看管。		备操作规程、熟悉应急处置措施的情况。 查现场		
	岗位达标 (30 分)	1. 岗位达标要求	(1) 企业一线生产班组应建立健全班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 签订岗位安全责任书, 明确班组员工安全生产责任。 (2) 应建立健全班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安全检查、安全生产奖惩考核等安全生产制度并上墙, 班组应按照管理制度开展班组安全工作。 (3) 企业应按规范给一线生产班组员工配置安全帽、防滑(绝缘)胶鞋、安全带、试电笔等劳动防护用品及安全工器具。 (4) 一线生产班组应配置兼职安全员一名, 具体组织班组安全工作。 (5) 一线生产从业人员应按要求参与班组安全工作、保证岗位生产安全, 杜绝“三违”行为。 (6)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	10	查资料: 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安全检查、安全生产奖惩考核、特种作业证等相关资料。 查现场	发现一例特种(设备)作业无证上岗的, 为 B 级否决项。	(1) 未建立健全班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的, 少一个班组, 扣 5 分; 未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的, 少一个岗位, 扣 2 分。 (2) 未建立健全班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安全检查、安全生产奖惩考核等安全生产制度的, 缺一个制度扣 1 分; 制度未上墙的, 扣 1 分。 (3) 应按规范给一线生产班组员工配置劳动防护用品及安全工器具的, 一项不符合, 扣 1 分。 (4) 一线生产班组未配置兼职安全员的, 少一名, 扣 2 分。 (5) 发现“三违”行为, 每人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2. 一线生产班组安全活动	(1) 每月开展以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教育、安全操作技能教育培训以及安全事故教育、安全知识竞赛等安全活动。 (2) 对新员工开展以劳动防护用品使用、岗位安全生产要求为主的班组级安全教育。 (3) 作业前开展“班前三分钟”等形式的班前教育工作, 告知从业人员工作中的安全风险和控制措施。 (4) 每年组织开展两次以上事故应急预案培训和现场处置方案演练工作。 (5) 班组安全员每周不少于一次班组安全检查, 作业班组每天开展安全检查。	10	查资料: 教育培训以及安全事故教育、安全知识竞赛、预案培训和应急处置演练等安全活动记录。 查现场		(1) 未每月开展一次安全活动的, 少一次扣 2 分。 (2) 未对新员工开展班组级安全教育的, 少一人扣 2 分。 (3) 未开展“班前三分钟”等形式的班前教育工作的, 扣 8 分, 少开展一次, 扣 1 分。 (4) 开展事故应急预案培训和现场处置方案演练频次不足的, 少一次培训扣 2 分, 少一次演练扣 5 分。 (5) 安全检查频次不足的, 少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3. 一线生产从业人员岗位达标规范	(1) 熟悉本岗位安全生产职责, 履行安全生产责任。 (2) 掌握本岗位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操作规程, 执行安全技术规范。	10	询问: 一线从业人员对本岗位安全生产职责、安全操作规程、安全风险及		抽查从业人员, 不熟悉本岗位安全生产职责、安全操作规程、安全风险及防范措施、劳保用品检查、保管和使用方法、应急处置措施等的, 每人次扣 2 分。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 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3) 知晓本岗位存在的安全风险以及防范措施。 (4) 掌握劳动防护用品及安全工器具的检查、保管及使用方法,规范使用各种劳动防护用品和各种工器具。 (5) 熟悉作业过程中发生意外事故的自救互救应急处置措施。		防范措施、劳保用品检查、保管和使用方法、应急处置措施等的掌握情况。		扣完为止。
	相关方管理 (100 分)	1.相关方准入管理	(1) 企业应建立合格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的名录和档案,定期识别服务行为安全风险,并采取有效的控制措施。 (2) 企业应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供应单位的资质和安全生产条件进行审查,不应将项目委托给不具备相应资质或安全生产、职业病防护条件的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 (3) 企业应在供应链关系中优先选择安全生产达标的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	30	查资料: 相关方的名录和档案、相关方资质审查、招标文件等资料。 查现场	将项目委托给不具备相应资质或安全生产、职业病防护条件的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为 B 级否决项。	(1) 未建立合格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的名录和档案的,不得分,名录和档案不全的,每少一个扣 4 分。 (2) 未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供应单位的资质和安全生产条件进行审查的,不得分。 (3) 企业未制定措施(如通过招标文件评标办法等)保证优先选择安全生产达标的承包商、供应商等,扣 4 分,发现一次未优先选择达标相关方的,扣 2 分,最多扣 4 分。 扣完为止。
		2.相关方安全协议	(1) 企业与承包单位、承租单位应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在承包合同、租赁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2) 企业应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 (3) 两个以上生产经营单位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可能危及对方生产安全的,应当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并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	10	查资料: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统一协调管理等资料。 查现场		(1) 未与相关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的,一个扣 5 分。 (2) 企业未对相关方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统一协调、管理的,不得分。 扣完为止。
		3.相关方教育培训	相关方应对其作业人员开展上岗前的安全生产知识和安全生产规程的培训,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企业应对相关方的安全教育培训进行检查。	10	查资料: 企业应对相关方的安全教育培训的检查记录。 查现场		未对相关方安全教育培训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的,发现一起扣 2 分。 扣完为止。
		4.相关方危险作业许可审批	(1) 相关方应对高处作业、临时用电作业、动火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等危险性较大作业活动,实施作业许可管理,严格履行作业许可证手续。	30	查资料: 企业应对相关方进入其通信机楼及相关场		未进行相关方安全技术交底、审批、监督检查的,1 次扣 5 分。 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2) 企业应对相关方进入其通信机楼及相关场所的危险作业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和审批, 对相关方在其他区域的危险作业许可审批进行监督检查。		所的危险作业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和审批, 对相关方在其他区域的危险作业许可审批进行监督检查的记录。 查现场		
		5.相关方现场安全监管	企业应对相关方的"三违"行为、危险作业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警示标识、防护用品配备和发放情况、作业环境情况、特种作业人员持证情况以及投标条件的持续保持情况等进行监督检查, 每年不得少于 2 次。	20	查资料: 企业应对相关方的监督检查记录。 查现场		(1) 全年未开展监督检查不得分。少一次扣 10 分。 (2) 现场抽查发现相关方一起违法违规行为, 扣 10 分, 扣完为止。
职业健康 (30 分)	职业危害管理 (5 分)	1.职业危害因素辨识	企业应当开展职业病危害因素辨识, 并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申报。	2	查资料		未辨识, 不得分。辨识不全, 存在漏项, 扣 1 分。
		2.职业健康监护	企业不得安排有职业禁忌症的劳动者从事相关作业: (1) 不得安排未成年工从事接触职业危害的作业; (2) 不得安排孕期、哺乳期的女职工从事对本人和胎儿、婴儿有危害的作业; (3) 不得安排患有高血压、心脏病、恐高症、癫痫病从事高空作业。	3	查现场		不符合规定每人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劳动防护用品 (25 分)	1.防护用品配备	(1) 企业应当根据 GB/T 11651 要求免费为从业人员配备相应劳动防护用品。 (2) 禁止企业以现金或者其他物品替代劳动防护用品。	5	查资料 查现场		(1) 未配备, 不得分。 (2) 未按要求配备, 一处扣 2 分。扣完为止。
		2.防护用品采购发放	(1) 企业采购和使用的安全帽、安全带、绝缘鞋、绝缘手套等劳动防护用品的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企业购买的劳动防护用品须经本单位的安全生产技术部门或者管理人员检查验收。 (3) 企业应建立发放领用台账记录。	5	查资料: 采购、验收、领用等相关记录。 查现场		一处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3.防护用品使用	企业应教育、监督从业人员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5	查现场		发现未正确佩带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每人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4.防护用品维护保养检测	(1) 企业应定期检查劳动防护用品, 对出现损坏、变形、故障等的必须停止使用, 及时维护或更换。 (2) 企业应按国家要求定期检测劳动防护用品。	5	查资料: 维护保养检测相关记录。 查现场		一处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准	标准 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5.防护用品更新报废	到报废时间或达到更换条件的劳动防护用品，企业应及时报废和更换。	5	查现场		一处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警示标志 (40 分)	警示标志设置基本要求 (15)	警示标志设置基本要求	(1) 公共场所(含办公区、营业厅店、库房等)应按消防规定设置安全出口、逃生导向标识、疏散指示图、疏散指示灯、应急照明、消火栓、灭火器等消防标志和灯具；在适当位置宜设置“禁止吸烟”、“库房重地闲人免进”、“疏散通道严禁堵塞”、“禁止抛物”等安全警示标志，标志应显眼、清晰、准确，在失去正常照明的情况下能起到提示的作用。 (2) 通信作业和抢险的车辆，车身以黄色警示色为主。抢险车辆安装警报器和标志灯具时，应通过公安部门审批同意。使用时必须遵守公安部有关特种车辆安装、使用警报器和标志灯具的规定。 (3) 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作业场所，应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①在城镇的下列地点作业时，应根据有关规定设立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防护围栏等安全设施和设置警戒人员。必要时应搭设临时便桥等设施，并设专人负责疏导车辆、行人或请交通管理部门协助管理。 a. 街巷拐角、道路转弯处、交叉路口； b. 有碍行人或车辆通行处； c. 在跨越道路架线、放缆需要车辆临时限行处； d. 架空光（电）缆接头处及两侧； e. 挖掘的坑、洞、沟处； f. 打开井盖的人（手）孔处； g. 跨越十字路口或在直行道路中央施工区域两侧。 ②在人流量和车流量比较大的区域施工时，安全警示标志需要使用灯光警示，白天用红色标志，晚间用红灯，必要时应设防护围栏，以便引起行人和各种车辆的注意。需要考虑道路拐弯和晚间的光线等因素，保证必要的安全距离。 ③在通信线缆作业中，跨越街道、公路、铁路、河流等地方，要设置明显的限高警示标志。 ④高速公路施工时，在指定位置停放施工车辆，并有专人维护交通。所有人员必须穿戴专用的交通警示服装，在距离作业地点的来车方向提前 1.6km	15	查现场		一处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设置明显的交通警示和导向箭头指示标志。收工时警示标志的回收顺序必须与摆放顺序相反。 ⑤检修各类配电箱、开关箱、电气设备和电力工具时，必须切断电源。在总配电箱或者分配线箱一侧悬挂“检修设备请勿合闸”警示标牌，必要时设专人看管。 （4）施工作业中临时设置的安全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应随作业点“滚动前移”，作业完毕应迅速撤除。				
	警示标志制作、安装和维护管理 (25)	1.警示标志制作、安装	（1）警示标志要符合 GB 2893、GB 2894、GBZ 158、GB13495.1、GB 5768 规定要求。 （2）警示标志采用坚固耐用的材料制成，有触电危险的作业场所应使用绝缘材料。 （3）警示标志应图形清楚、语言简练，无毛刺、孔洞和影响使用的任何疵病。 （4）警示标志应设在醒目的位置，标志的正面或其邻近不得有妨碍公共视线的障碍物。除特殊情况外，一般不应设置在门、窗、架等可移动的物体上。 （5）多个标志在一起设置时，应按警告、禁止、指令、提示类型的顺序、先左后右、先上后下地排列。	15	查现场		一处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2.警示标志维护管理	（1）警示标志应半年检查一次。 （2）警示标志应保持整洁、明亮，如有缺失、变色、褪色时，需及时重涂或更换。	10	查资料： 检查记录。 查现场		（1）无检查记录扣 2 分，少一次检查记录扣 1 分。 （2）一处不符合要求扣 0.5 分。扣完为止。
小计	510 分						

附件 3

四川省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细则现场管理（通信服务）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设备设施 (110分)	设备设施管理 (30分)	1.设备设施建设	(1) 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安全设施和职业病防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 ①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对其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进行综合分析,形成书面报告备查。 ②安全设施设计必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技术规范的规定,并尽可能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可靠的设备、设施。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由生产经营单位组织审查,形成书面报告备查 ③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生产经营单位应当组织对安全设施和职业病防护设施进行竣工验收,并形成书面报告备查,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 (2) 建设项目应按国家相关要求进行消防验收或备案。 (3) 设备设施采购由使用部门提出采购申请,完成审批流程。设备采购部门按申请采购设计符合要求、质量合格的设备设施。	6	查资料: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和职业病防护设施预评价报告、设计审查、施工、竣工验收报告,消防设施验收报告、职业病危害评估报告等相关资料,设备设施采购资料。 查现场		(1)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和职业病防护设施预评价报告、设计审查、施工、竣工验收报告,每缺一项扣3分。报告没有安全部门认定签字,每缺一项扣2分。 (2) 未按国家相关要求进行消防验收或备案,扣5分。 (3) 设备设施采购无申请或申请不符合要求扣1分,采购的设备设施不符合要求或质量不合格,每次扣3分。扣完为止。
		2.设备设施的验收	企业应执行设备设施采购、到货验收制度,购置、使用设计符合要求、质量合格的设备设施。设备设施安装后企业应进行验收,并对相关过程及结果进行记录。	4	查资料: 设备设施采购,到货验收相关资料以及设备设施安装后相关验收记录		(1) 无设备设施采购、到货验收相关资料以及设备设施安装后相关验收记录每项扣2分。 (2) 验收记录不完善,一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3.设备设施运行	(1) 企业应对设备设施进行规范化管理，建立设备设施管理台账。 (2) 企业应有专人负责管理各种安全设施以及检测与监测设备，定期检查维护并做好记录，确保其处于安全可靠的运行状态。	6	查资料： 设备设施台账、运行记录。 查现场： 检查设备运行情况。		(1) 未建立设备设施管理台账扣 2 分。 (2) 未指定专人负责管理设备设施扣 2 分。 (3) 无设备设施运行记录扣3分，记录不完整，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
		4.设备设施维修、保养	(1) 企业应制定综合检维修计划，加强日常检维修和定期检维修管理，落实"五定"原则，即定检维修方案、定检维修人员、定安全措施、定检维修质量、定检维修进度，并做好记录。 (2) 检维修方案应包含作业安全风险分析、控制措施、应急处置措施及安全验收标准。检维修过程中应执行安全控制措施，隔离能量和危险物质，并进行监督检查，检维修后应进行安全确认。检维修涉及许可作业的，应办理相应手续。	6	查资料： 设备设施检修计划、设备设施检维修方案及过程记录 查现场		(1) 未制定设备设施检维修计划，扣5分；计划未落实“五定”，一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5分为止。 (2) 检维修方案内容不符合要求，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5.设备设施检测检验	特种设备应按照有关规定，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检测、检验机构进行定期检测、检验。涉及人身安全、危险性较大的设备设施、检测仪器应定期检测、检定，取得合格证明，保证其安全性能。	4	查资料： 检测、检验资料。		一台未按规定进行检测、检验，不得分。
		6.设备设施拆除、报废	(1) 在报废设备设施拆除前应制定方案，对拆除作业进行风险评估，制定拆除计划或方案 (2) 报废、拆除涉及许可作业的，应按规定执行作业许可审批。并在作业前对相关作业人员进行培训和安全技术交底。报废、拆除应按方案和许可内容组织落实。	4	查资料： 拆除计划或方案、设施拆除风险评估报告、培训和安全技术交底资料 查现场 查报废、拆除现场管理情况		(1) 未进行风险评估，未采取风险控制措施，未在风险评估基础上编制拆除计划或方案每项扣2分。 (2) 报废、拆除作业前没有对相关作业人员进行培训和安全技术交底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特种设备（20分）	1.特种设备基础管理	（1）应建立特种设备档案和台账 （2）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对在用特种设备应当至少每月进行一次自行检查，并作出记录。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在对在用特种设备进行自行检查和日常维护保养时发现异常情况的，应当及时处理 （3）特种设备存在严重事故隐患，无改造、维修价值，或者超过安全技术规范规定使用年限，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应当及时予以报废，并应当向原登记的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注销。	5	查资料： 查特种设备档案和台账查特种设备自行检验报告和日常保养记录。		（1）查特种设备档案和台账、自行检验报告和维保记录，每少一项扣 2 分。 （2）自检频度不符合要求，扣 2 分。 （3）特种设备按规定应报废而未报废的扣 2 分。 （4）特种设备未到相关部门办理注销，扣 2 分。
		2.电梯	（1）在用电梯每年应委托具备相关资质单位进行一次定期检验。 （2）保持电梯紧急报警装置能够随时与使用单位安全管理机构或者值班人员实现有效联系。 （3）在电梯轿厢内或者出入口的明显位置张贴有效的《安全检验合格》标志。 （4）将电梯使用的安全注意事项和警示标志置于乘客易于注意的显著位置。 （5）在电梯显著位置标明使用管理单位名称、应急救援电话和维保单位名称及其急修、投诉电话。	5	查资料： 查电梯安全技术档案（日常检查与使用状况记录、维保记录、年度自行检查记录或者报告、应急救援演习记录、定期检验报告、设备运行故障记录）。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3.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	（1）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在投入使用前或者投入使用后 30 日内，使用单位应当向直辖市或者设区的市的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登记标志应当置于或者附着于该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的显著位置。 （2）新增、大修或改造的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投入使用前应进行验收检验；在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应该每年进行定期检验，检验单位应具备相应资质。 （3）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各种安全防护装置及检测、指示、报警等仪器仪表装置等应保证完好。 （4）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应在显著位置	5	查资料：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登记资料、检验记录、检查记录。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标明使用、管理部门或个人。 (5)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使用前应进行安全检查,应在规定线路行驶,遇上下坡、转弯灯影响运行的线路应减速行驶。				
		4.起重机械	(1)起重机械在投入使用前或者投入使用后 30 日内,使用单位应当按照规定到登记部门办理使用登记。登记标志应当置于或者附着于该起重机械的显著位置。起重机械报废的,使用单位应当到登记部门办理使用登记注销。 (2)起重机械的主要受力结构件、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运行机构、控制系统等进行日常维护保养,并做出记录。 (3)起重机械应配备符合安全要求的索具、吊具,加强日常安全检查和维护保养,保证索具、吊具安全使用。 (4)起重机械定期检验周期最长不超过 2 年,不同类别的起重机械检验周期按照相应安全技术规范执行。 (5)起重机械拆卸施工前,应当制定周密的拆卸作业指导书,按照拆卸作业指导书的要求进行施工,保证起重机械拆卸过程的安全。	5	查资料: 起重机械登记、注销资料,维护保养记录,检测检验记录,拆卸作业指导书。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电气装置及用、发电设备 (20 分)	1.电气装置	(1)对裸露于地面和人身容易触及的带电设备,应采取可靠的防护措施。 (2)设备的带电部分与地面及其他带电部分应保持一定的安全距离。 (3)易产生过电压的电力系统,应有避雷针、避雷线、避雷器、保护间隙等过程电压保护装置。 (4)低压电力系统应有接地、接零保护装置。 (5)对低压用电设备应采用相应的低电器保护措施进行保护。 (6)在电气设备的安装地点应设安全标志。 (7)根据某些电气设备的特性和要求,应采	5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取特殊的安全措施。				
		2.手持电动工具	(1) 用电工具操作人员应按照使用说明书的要求进行安全操作。 (2) 作业环境要求：在一般场所选用Ⅱ类手持电动工具；在潮湿或金属架构上作业，选用Ⅱ类或Ⅲ类手持电动工具；在人孔、地下室等有限空间作业环境，选用Ⅲ类手持电动工具。 (3) 使用的用电具应当保证线路、开关、外壳、插头插座完好。 (4) 用电工具的电源线不得随意接长或拆换。工具电源线所用的插头、插座必须符合国家的相关标准，不得任意拆除或调换。 (5) 用电工具使用中应有相应的防护措施及良好的接地装置。 (6) 使用手持电动工具人员应当按规定做好安全防护。 (7) 手持电动工具除使用人员进行日常外观检查外，还应由专业人员用 500 兆欧表检测工具的绝缘电阻，其阻值应满足：Ⅰ类工具 ≥ 2 兆欧、Ⅱ类工具 ≥ 7 兆欧、Ⅲ类工具 ≥ 1 兆欧。 ①正常情况下每年至少检测一次； ②湿热等恶劣环境使用的手持电动工具检测周期还应缩短； ③在雨季前使用应检测一次； ④工具的电气绝缘部分修理后必须检测绝缘电阻； ⑤长期放置不用的工具使用前必须检测。 (8) 手持电动工具的电气绝缘部分经修理后，除进行绝缘电阻检测外，还应进行绝缘耐压试验，工具的带电零件与外壳间耐压值满足：Ⅰ类工具 950 伏、Ⅱ类工具 2800 伏、Ⅲ类工具 380 伏。	10	查资料： 手持电动工具台账、手持电动工具绝缘电阻及耐压检测记录。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3.移动油机发电设备	(1) 移动油机和油料应指定专人进行管理。 (2) 移动油机应存放在通风良好、荫凉的场所，严禁存放在机房、地下建筑及其它封闭	5	查现场： 移动油机存放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场所内，严禁存放在人员密集场所及存放重要设备设施的场所。 (3) 存放场所应划定禁火禁烟区域，并在现场醒目位置张贴油料的 MSDS（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现场处置方案，设置“禁止烟火”、“禁带火种”等安全警示标志。 (4) 存放场所应配备必要的灭火器材。				
	消防设备设施（10 分）	1.消防设备设施的配置	(1) 涉及建设项目的，其新建、改建、扩建项目的消防设备设施应符合国家相关规范。 (2) 仓库周围应设置室外消火栓系统，建筑占地面积大于 300m²的仓库应设置室内消火栓系统。 (3) 企业办公场所、营业厅店、物资库房应按规定配置规范的消防设备设施，常用消防设备设施应标明使用方法。 (4) 企业办公场所、营业厅店应按规定设置消防应急报警器、应急照明灯、消防广播、疏散指示标志等消防应急设施。	5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2.消防设备设施日常管理	(1) 各种消防设备设施应定点设置，不得擅自挪做他用或遮掩。 (2) 各种消防设备设施应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灭火器应配件齐全完好、外观无破损，压力正常、时间在有效期内；室内消火栓应部件齐全，外观良好、水压正常；消防应急报警器、应急照明灯、消防广播、疏散指示标志等应急设施应性能良好、布置规范。 (3) 消防设备设施应定期检查并及时更换或维修，保证消防设备设施 100%完好。 (4) 消防控制室应 24 小时值守并做好值守记录。	5	查资料： 消防设备设施检查资料、消防控制室值守记录。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机动车辆（10 分）	机动车辆 (1) 作业车辆实行日检制度，保证车辆安全性能，检查内容包含车灯、制动、轮胎、转向、离合、油路电路等安全装置。 (2) 作业车辆应当配置灭火器、警示锥（牌）等安全用品用具及三脚架、千斤顶等维护维修工具。 (3) 作业车辆应当定期保养。	10	查资料： 出车检查记录、车辆保养记录。 查现场		(1) 前 3 项，一处不符合，扣 2 分，扣完为止。 (2) 第 4 项，工程车辆设置定位及监控装置，一辆加 3 分，最多加 6 分。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4) 工程车辆宜设置定位及监控装置。				
	通信服务常用工器具、仪表 (15 分)	通信服务常用工器具、仪表	(1) 作业用各种梯子应牢固完好并满足一下要求： ①梯宽不小于 300mm。 ②梯子各结构件无松脱缺损、变形、腐蚀。其中构件连续裂损两个节为不合格（竹梯横梁连续开裂不超过两个竹节），立杆不连续的开裂不超过三处。 ③梯长应小于 8m。 ④梯脚应有防滑措施，无开裂，无破损。 ⑤轻金属直梯具备伸缩加长的直梯，其止回档块完好无变形、开裂。 ⑥人字梯的铰链完好无变形，两梯之间梁柱中部限制拉绳、撑锁固定装置牢固。 ⑦电工作业或电力设施附近作业应选用绝缘梯。 (2) 各种吊拉绳索应保证完好，在电力线附近作业应选用绝缘绳索进行牵、拉、吊运作业。 (3) 滑车、紧线器应定期加油保养，使用时不得以大代小，紧线器手柄不得加装套管或接长。 (4) 手拉葫芦机件应完好无损，传动部分润滑良好。使用时不得超负荷运行。 (5) 配发安全带必须符合国家标准。严禁使用有折痕、弹簧扣不灵活或不能扣牢、腰带眼孔有裂缝、钩环和铁链等金属配件腐蚀变形等异常的安全带。 (6) 使用其他工器具或仪表是应满足 YD5201 中相关规定。	15	查现场		一项不满足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食堂设备设施 (5 分)	食堂设备设施	(1) 企业食堂应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对食品材料的采购、检验、储存、加工、食品留样和餐具、用具等涉及食品安全、内部环境卫生、电气、防火以及所用炊事设备设施和安全检查、应急处置等方面做出具体要求。 (2) 食堂内配电箱内外整洁、完好、无杂物、	5	查资料： 食堂安全管理制度，食材的采购、检验等原始记录台账。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无积水、密封性良好、可靠接地、无遮挡。 电气线路完好无损，不应有接头、破损、老化或过载。 （3）设置煤气、天然气调压箱、液化气气瓶等的燃气专用房，房内不应放置其他杂物且保持通风，并按要求设置可燃气体探测报警装置。 （4）厨房间液化气瓶和灶台应相距 1.5m 以上或实墙相隔，液化气、天然气和柴油等管线敷设符合安全标准，须配备一定数量的灭火器材。 （5）排油烟系统要定期清洁，并保持记录，不得有明显的积油流淌现象。 （6）后厨间应设置“禁止非工作人员入内”标识，使用蒸汽的设备、设施及场所，应张贴防止烫伤的警示标识。 （7）食堂内严禁存放化肥、农药、强酸、强碱等有害物品。 （8）食堂内地面应符合防滑要求，地面有水或者下雨天气，及时摆放“小心滑到”等字样的提示牌。 （9）食堂操作间内应配置自然通风或强制通风设施。				
作业安全 (280分)	作业环境和 作业条件 (40分)	1.办公场所作业环境 (5分)	（1）办公场所应光线充足。 （2）用电没有私拉乱接的现象，开关箱空开工作正常。 （3）办公场所应配备必要的消防设施与器材，按照有关规定设置应急疏散指示标识、应急照明、安全通道等，并确保安全通道畅通。	5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2.施工现场作业环境 (25)	照明： （1）生产场所应配备照明灯具并满足施工作业照明的需要。 （2）要求使用安全电压的场所必须使用符合安全电压的照明灯具。	5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建筑物内作业环境： （1）楼梯、通道应畅通。 （2）消防通道应畅通。 （3）楼梯、楼板、楼梯口、地面孔洞、预留洞口的栏杆、盖板、护板应齐全，符合设计及安全要求。	5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 扣完为止。
			有限空间环境： 进入前进行通风和检测，保证空间环境内空气安全，并在作业期间进行不间断监测。	5	查资料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 扣完为止。
			道路交通环境： 因施工需要临时占用、挖掘道路影响正常交通的，应当向路政管理部门或交通管理部门办理施工许可和审批手续，在允许的时间和路段开展作业，并在作业期间对作业区域进行围蔽，在来车方向安全距离处摆放安全警示标志。	5	查现场		（1）未向路政管理部门或交通管理部门办理施工许可不得分。 （2）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 扣完为止。
			易燃易爆环境： （1）保持通风良好，电气设备符合防爆相关要求。 （2）施工作业现场应配备消防器材，应定期进行检查，确保有效。 （3）禁火区应严格履行动火作业管理制度和动火作业审批管理制度。	5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 扣完为止。
		3.危险作业条件（10 分）	（1）高处作业、临时用电作业、动火作业、起重作业、有限空间作业、涉水作业等危险性较大作业活动，实施作业许可管理，严格履行作业许可证手续。 （2）作业许可应包含安全风险分析、安全及职业病防护措施、应急处置等内容。 （3）危险作业前，作业区域管理单位应向作业方开展安全技术交底。 （4）涉及危险作业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应当编制专门的施工方案。 （5）涉及危险作业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实施时应当安排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在现场确保安全操作规程的遵守和安全措施的落实。	10	查资料： 危险作业审批制度和审批许可手续，安全交底制度；专门的施工方案，安全交底记录。 查现场	企业未执行危险作业许可管理，为 B 级否决项。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 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作 业 行 为 (130 分)	1.基本要求	企业应监督、指导从业人员遵守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规章制度、操作规程，杜绝违章指挥、违规作业和违反劳动纪律的"三违"行为。	5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 扣完为止。
		2.高处作业	(1) 高处作业需进行审批流程并取得作业许可后开展，审批文件应存档备案。 (2) 遇到下列气候环境条件时不得上塔施工作业： ①地面气温超过 40℃ 或低于-10℃ 时； ②六级风以及以上； ③沙尘、云雾或能见度低；。 ④雨雪天气； ⑤杆塔上有冰冻、霜雪，尚未融化前； ⑥附近地区有雷电阴雨的天气时 (3) 酒后禁止登高作业。 (4) 从事微波、移动通信、架线作业等工作的高处作业人员，必须定期（每年一次）进行身体检查。 (5) 高处作业人员在作业时必须正确穿戴个人防护用品；戴好安全帽，并系紧帽绳；必须穿绝缘软底鞋，禁止赤脚、穿拖鞋作业。 (6) 高处作业人员使用的安全带必须扣牢且挂在作业点的牢靠处，塔上作业时，安全带必须固定在铁塔的主体结构上，不得将安全带围绳打结使用，不得将挂钩直接挂在安全绳上使用，应挂在连接环上使用，上杆时，必须先扣好安全带，并将围绳环绕电杆扣牢后再上杆；安全带应固定在距杆梢 0.5m 下面的安全可靠处，扣好保险锁扣，方可作业。 (7) 高处作业上下时手中不得拿物件，高处作业人员与地面人员之间不准扔抛工具或材料。 (8) 高处作业时，先进行验电；发现有电，应立即停止作业，并沿线检查与电力线接触情况，妥善处理后，再进行作业。 (9) 上杆前必须认真检查杆根有无折断危险，并应仔细观察周围有无电力线或其他障碍物等。如发现水泥电杆混凝土脱落、露筋、	20	查资料： 审批过程手续资料，高处作业人员体检资料。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 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准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倾斜、腐烂或不牢固的电杆，在未加固前，禁止攀登。 （10）杆上有人作业时，距杆根半径 3m 内不得有人，铁塔上有人作业时，塔下严禁有人，严禁坐在高出无遮拦地方休息，防止坠落。 （11）带电作业或在运行的设备附近作业时，应选择绝缘梯子，电力线、电力设备下方或危险范围内严禁使用金属伸缩梯。 （12）梯子搭靠在吊线上时，梯子上端至少高出吊线 30cm（上端装铁钩的除外），高出部分不得超过梯子高度的 1/3，使用直梯或较高人字梯时，应有专人扶梯。 （13）登杆作业时不得两人或两人以上同时上下杆，塔上作业人员不得在同一垂直作业面作业，不得两人或两人以上同时在梯子上作业或上下。				
		3.有限空间作业	（1）作业单位应实施地下有限空间作业内部审批制度，审批文件应存档备案。 （2）作业单位应配备气体检测、通风、照明、通讯等安全防护设备、个体防护装备及应急救援设备等，设置专人进行维护，按相关规定定期检验，并建档管理，作业负责人应确认作业环境、作业程序、安全防护设备、个体防护装备及应急救援设备符合要求后，方可安排作业者进入地下有限空间作业。 （3）作业负责人应在作业前对实施作业的全体人员进行安全交底，告知作业内容、作业方案、主要 危险有害因素、作业安全要求及应急处置方案等内容，并履行签字确认手续；作业前，应封闭作业区域，并在出入口周边显著位置设置安全标志和警示标识。安全标志和警示标识应符合 GB2893、GB2894、GBZ158 中的有关规定。 （4）夜间实施作业，应在作业区域周边显著位置设置警示灯，地面作业人员应穿戴高可视警示服，高可视警示服至少满足 GB20653 规定的 1 级要求，使用的反光材料应符合	20	查资料： 审批过程手续资料，安全防护设备、个体防护装备及应急救援设备清单和维护档案，安全操作规程等。 询问： 作业人员是否清楚有限空间作业程序、操作规程、应急及救援方法等。 查现场	（1）未对有限空间作业场所进行辨识，并设置明显安全警示标志,为 A 级否决项。 （2）未落实作业审批制度，擅自进入有限空间作业,为 A 级否决项。	（1）审批手续等过程资料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5 分，扣完为止。 （2）安全操作规程内容不全面，不能满足风险管控要求，一项扣 5 分，扣完为止。 （3）询问作业人员，每人次不清楚相关规定，扣 4 分。 扣完为止。 （4）现场抽查到作业行为不符合要求，一人次扣 10 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GB20653 规定的 3 级要求。 (5) 地下室、地下通道、人孔内作业应遵守建设单位及维护部门的地下室进出规定及人孔启闭规定。启闭人孔盖应使用专门钥匙。 (6) 地下室、地下通道、人孔内有积水时，应先抽干再作业，在人孔抽水使用发电机时，排气管不得靠近人孔口，应在人孔的下风方。遇有长流水的地下室或人孔，应定时抽水。不得边抽水、边下地下室或人孔内作业。 (7) 地下有限空间作业应严格履行“先检测后作业”的原则，在地下有限空间外按照氧气、可燃性气体、有毒有害气体的顺序，对地下有限空间内气体进行检测。其中，有毒有害气体应至少检测硫化氢、一氧化碳。 (8) 地下有限空间内存在积水、污物的，应采取措施，待气体充分释放后再进行检测。 (9) 作业前，应开启地下有限空间的门、窗、通风口、出入口、人孔、盖板、作业区及上下游井盖等进行自然通风，时间不应低于 30min。作业期间，必须保证通风良好，必须使用专用气体检测仪仪器进行气体监测。 (10) 上下人孔时必须使用梯子，严禁把梯子搭在人孔内的线缆上，严禁踩踏线缆或线缆托架。 (11) 进入人孔的人员必须正确佩戴全身式安全带、安全帽并系好安全绳。 (12) 在地下室、地下通道作业时，作业人员与外面巡视人员应保持通信畅通，在人孔作业时，上下人孔的梯子不得撤走，人孔上面必须有人监护。 (13) 在地下室、地下通道、管道人孔作业时，监护者应在地下有限空间外全程持续监护，发现异常时，监护者应立即向作业者发出撤离警报，并协助作业者逃生。监护者应防止未经许可的人员进入作业区域。若作业人员感觉呼吸困难或身体不适，或发现易燃、易爆或有毒、有害气体或其他异常情况时，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必须立即呼救并迅速撤离，待查明原因并处理后方可恢复作业。人孔内人员无法自行撤离时，井上监护人员应使用安全绳将人员拉出，未查明原因严禁下井施救。 （14）严禁将易燃、易爆物品带入地下室、地下通道、管道人孔。严禁在地下室、地下通道、管道人孔吸烟、生火取暖、点燃喷灯。在地下室、地下通道、管道人孔内作业时，使用的照明灯具及用电工具必须是防爆灯具及用电工具，必须使用安全电压。 （15）作业完成后，作业者应将全部作业设备和工具带离地下有限空间。监护者应清点人员及设备数量，确保地下有限空间内无人员和设备遗留后，关闭出入口。清理现场后解除作业区域封闭措施，撤离现场。 （16）评估检测、准入检测、监护检测时，检测人员应在地下有限空间外的上风口进行。地下有限空间内有人作业时，监护检测应连续进行。 （17）不同检测点的检测，应从出入口开始，按由上至下、由近至远的顺序进行。同一检测点不同气体的检测，应按氧气、可燃气和有毒有害气体的顺序进行。每个检测点的每种气体应连续检测 3 次，以检测数据的最高值为依据。 （18）机械通风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作业区横断面平均风速不小于 0.8m/s 或通风换气次数不小于 20 次/h； ②地下有限空间只有一个出入口时，应将通风设备出风口置于作业区底部，进行送风作业； ③地下有限空间有两个或两个以上出入口、通风口时，应在临近作业者处进行送风，远离作业者处进行排风。必要时，可设置挡板或改变吹风方向以防止出现通风死角。 ④送风设备吸风口应置于洁净空气中，出风口应设置在作业区，不应直对作业者。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19)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连续机械通风： ①评估检测达到报警值； ②准入检测达到预警值； ③监护检测或个体检测，达到预警值； ④地下有限空间内进行涂装作业、防水作业、防腐作业、明火作业、内燃机作业及热熔焊接作业等。				
		4. 涉电作业	(1) 照明、空调、仪表、电动工具等用电应单独供电，不应与通信设备共用供电源。 (2) 电源线（交流、直流）与信号线应分开敷设。 (3)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要做到“三级配电两级保护”，每台用电设备应有各自专用的开关箱，不允许将两台用电设备的电气控制装置合置在一个开关箱内，必须使用一机一闸制。 (4) 在人孔内、天花板及竖井内等有点击危险环境中移动作业时，应使电源电压不超过 36V 的行灯照明，在潮湿的沟坑内应使用 12V 的工作手灯照明。 (5) 在管道沟坑沿线设置普通照明灯及红色信号灯时，距地面的垂直高度不得低于 2m，室内灯具不得低于 2.5m。 (6) 使用移动式油机发电时，发电机开启后，操作人员不得远离，应监视发电机的运转情况，严禁在发电机周围吸烟或使用明火，禁止在有限空间内人机同处一室进行移动式油机发电作业。 (7) 检修各类配电箱、开关箱、电气设备和电力工具时，应切断电源，并在总配电箱或者分配电箱一侧悬挂“检修设备，请勿合闸”的警示标牌，必要时设专人看管。 (8) 电源线中间严禁有接头。 (9) 严禁在接地线、交流中性线中加装开关或熔断器。	20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5.交通运输作业（含搬运存储）	（1）建立用车安全责任制度，实行定人定车制度，严禁将车辆交由无证人员驾驶。建立机动车辆管理制度。 （2）车辆驾驶人员应当经过国家交通管理部门和公司内部培训合格，取得相应资格后持证上岗。 （3）作业车辆使用实行审批制度，驾驶人员应按规定线路驾驶车辆并填写车辆运行记录。 （4）车辆运输工程器材时，长、宽、高不得违反相关规定。若需运载超限而不可解体的物品，应按照交通管理部门指定的时间、路线、速度行驶，并悬挂明显的警示标志。 （5）车辆装运电杆时，车上应装有支架，应使杆材重心落在车厢中部，并用捆杆器或绳索捆扎牢固，电杆尾部应挂安全红旗。 （6）车辆装运光电缆盘，应用绳索将缆盘绑固在车身铁架上，必须垫枕木。 （7）施工车辆不得随意在道路上停靠，如需临时停车的，不得妨碍其他车辆行人通行。 （8）人力肩扛电杆时，作业人员应用同侧肩膀。 （9）人工搬运时，应有专人指挥，多人合作，步调一致；每人负重男工不得超过 40kg，女工不得超过 20kg；不得让患有不适于搬运工作疾病者参与搬运工作。 （10）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和压缩可燃气体容器等必须按其性质分类放置并保持安全距离；易燃、易爆物必须远离火源和高温。严禁将危险品存放在职工宿舍或办公室内；废弃的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必须按照相关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清除。	20	查资料： 机动车辆管理制度，驾驶员资格证及培训相关资料。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6.起重作业	（1）起吊前必须检查周围环境，注意避开电力线、变压器及其他杆线。 （2）起吊的物件重量不准超过设备额定负荷。 （3）吊装物件时，严禁有人在吊臂下停留、	15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走动；如要改变物件搁置方向，必须待物件接近地面或车厢时再由人力慢慢移动。 （4）在架空电力线附近进行起重作业时，起重机具和被吊物件与电力线最小距离如下： ①电压 1kV 以下 1.5m ②电压 6—10kV 2m ③电压 35—110kV 4m ④电压 220kV 以上 6m （5）在地面起吊物体时应在物体稍离地面时对钢丝绳、吊钩、吊装固定方式等再做一次详细检查。 （6）电动卷扬机、手摇绞车的稳位装置应设在工区外。 （7）卷扬机等各种升降设备不得载人上下。卷扬机司机听到异常或没有听清口令不得开车。 （8）安装钢塔架的主要构件时，应吊装在设计位置上，在松开吊钩前应初步校正并固牢。				
		7.电焊作业	（1）焊接现场必须有防火措施，严禁存放易燃、易爆物品及其他杂物。 （2）禁火区内严禁焊接、切割作业，需要焊接、切割时，必须把工件移到指定的安全区内进行。当必须在禁火区内焊接、切割作业时，必须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办理许可证，采取可靠防护措施后，方可作业。 （3）施焊点周围有其他人作业或在露天场所进行焊接或切割作业时，应设置防护挡板。5级以上大风时，不得露天焊接或切割。 （4）气焊或气割时，操作人员应保证气瓶距火源之间的距离在 10m 以上。不得使用漏气焊把和胶管。 （5）电焊时，应穿电焊服装，戴电焊手套和电焊面罩，清除焊渣时应戴防护眼镜。 （6）焊接带电的设备时必须先断电。焊接贮存过易燃、易爆、有毒物质的容器或管道，必须清洗干净，并将所有孔口打开。严禁在	15	查资料： 动火作业许可审批资料。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带压力的容器或管道上施焊。 （7）电焊机应单独设置控制开关，应按规定装设漏电保护装置。交流电焊机应配装防二次侧触电保护器。				
		8.其他作业要求	（1）线路作业前，先进行验电；发现有电，应立即停止作业，并沿线检查与电力线接触情况，妥善处理，再进行作业。 （2）立杆作业禁止在电力线路正下方作业，人力肩扛时必须是同一侧肩膀，必须有人压控杆根，且使用牵引绳和叉杆等专用器具。 （3）供电线路附近架空作业时，距离高压线最小距离应当满足 35KV 以下为 2.5 米，35KV 以上为 4 米。 （4）顶管作业工作坑内钢管入口处墙面应当加固；顶管过程中工作坑内不得站人。 （5）管道试通作业穿管器支架应当安装在不影响交通的地方并由专人看守；人孔内试通人员应当听从指挥。 （6）拉线安装作业应当在布放吊线之前进行，更换拉线前，必须制作不低于原拉线规格程式的临时拉线。 （7）吊线架设作业时如钢绞线在低压电力线之上，必须设专人用绝缘棒拖住钢绞线，严禁在电力线上拖拉。 （8）杆路拆换作业时要先拆吊线再拆拉线，拆吊线前必须将吊线夹板松开。人员必须站在角杆的背面。 （9）架空光电缆布放作业时在跨越铁路公路杆档安装挂钩和拆除吊线滑轮时严禁使用吊板，在电杆与墙壁，墙壁与墙壁之间的吊线上严禁使用吊板，吊线周围 0.7 米内有电力线时，严禁使用吊板。 （10）墙壁光电缆布放作业时跨越街巷、居民区院内通道地段时，严禁使用吊线坐板方式在墙壁间的吊线上作业。 （11）过河飞线架设作业在船上作业人员必须穿救生衣，配备救生设备。（12）桥梁侧体	15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悬空作业必须得到相关部门批准，按指定位置安装设备设施，严禁擅自改变位置。 （13）土方作业开工前应办理挖掘批准手续，开挖深度在 1.5 米以上者，应有人在地面清土，对方在沟坑边沿 60cm 以外。 （14）野外作业前应事先调查工作地区地理、环境等情况，辨识和分析危险源，制定相应的预防和安全控制措施，做好必要的安全防护准备。 （15）在炎热天气野外施工时应预防中暑，随身携带防暑降温药品。 （16）遇有强风、暴雨、大雾、雷电、冰雹、应停止室外作业。雷雨天气不得在电杆、铁塔、大树、广告牌下躲避，不得手持金属物品在野外行走并应关闭手机。 （17）在水田、泥沼中施工作业时，应穿长筒胶靴，预防蚂蟥、血吸虫、毒蛇等叮咬，应配备必要的防毒用品及解毒药品。 （18）在江河、湖泊及水库等水面上作业时，必须携带必要的救生用具，作业人员必须穿好救生衣，听从统一指挥。 （19）挖掘土石方，应从上而下进行，不得采用掏挖的方法。每天开工前或雨后复工时，应检查坑壁是否有裂缝，撑木是否松动。发现土质有裂缝，应及时加强支撑后再进行作业。 （20）在雨季施工时应做好防水、排水措施。雨后沟坑内淤泥应先清挖干净。 （21）在陡坎地段挖沟，应防止松散的石块、悬垂的土层及其他可能坍塌的物体滚下。 （22）回填土作业应遵守以下要求： ①使用电动打夯机夯实回填土时，手柄上应装按钮开关，并做绝缘处理。操作人员应戴绝缘手套、穿绝缘鞋。电源电缆应完好无损，不得夯击电源电缆。操作人员不得背向打夯机牵引操作。 ②使用内燃打夯机，应防止喷出的气体及废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油伤人。 ③在隧道内回土，不得一次将所有的护土板和撑木架拆除，应逐步拆除护土板和支撑架，并逐步层层夯实，没有条件夯实的地方应用砖、石填实。 ④不得将挖出的大堆硬土、石块、构件、碎石以及冻土块推入基坑内。 （23）施工现场应无障碍物。如有沟渠、建筑物、悬崖、陡坎等应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后方可施工。 （24）施工区内有输电线路通过时，作业前应先联系停电，并配有专人在停电现场监督，直到恢复供电后方可离开。				
	岗位达标（30分）	1.岗位达标要求	（1）企业建立健全班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明确班组员工安全生产责任并签订岗位安全生产责任书。 （2）建立健全班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安全检查、安全生产奖惩考核等安全生产制度并上墙，班组按照管理制度开展班组安全工作。 （3）企业按规范给班组员工配置（电力报警）安全帽、防滑（绝缘）胶鞋、作业工装、警示背心、安全带、试电笔等劳动防护用品及安全工器具。 （4）班组配置兼职安全员一名，具体组织班组安全工作开展。 （5）从业人员按要求参与班组安全工作、保证岗位生产安全，杜绝“三违”行为。 （6）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	10	查资料： 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安全检查、安全生产奖惩考核、特种作业证等相关资料。 查现场	发现一例特种（设备）作业无证上岗的，为 B 级否决项。	（1）未建立健全班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的，少一个班组，扣 5 分；未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的，少一个岗位，扣 2 分。 （2）未建立健全班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安全检查、安全生产奖惩考核等安全生产制度的，缺一个制度扣 1 分；制度未上墙的，扣 1 分。 （3）应按规范给一线生产班组员工配置劳动防护用品及安全工器具的，一项不符合，扣 1 分。 （4）一线生产班组未配置兼职安全员的，少一名，扣 2 分。 （5）发现“三违”行为，每人次扣 2 分。 扣完为止。
		2.班组安全活动	（1）定期开展以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教育、安全操作技能教育培训以及安全事故教育、安全知识竞赛等安全活动。 （2）对新员工开展以劳动防护用品使用、岗位安全生产要求为主的班组级安全教育。 （3）作业前开展“班前三分钟”等形式的班前教育工作，告知从业人员当天工作中的安全风险和控制措施。 （4）每年组织开展两次以上事故应急预案培训和现场处置方案演练工作。	10	查资料： 教育培训以及安全事故教育、安全知识竞赛、预案培训和应急处置演练等安全活动记录。 查现场		（1）未每月开展一次安全活动的，少一次扣 2 分。 （2）未对新员工开展班组级安全教育的，少一人扣 2 分。 （3）未开展“班前三分钟”等形式的班前教育工作的，扣 8 分，少开展一次，扣 1 分。 （4）开展事故应急预案培训和现场处置方案演练频次不足的，少一次培训扣 2 分，少一次演练扣 5 分。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5) 班组安全员每周不少于一次班组安全检查, 作业小组每天开展安全检查。				(5) 安全检查频次不足的, 少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3.从业人员岗位达标规范	(1) 熟悉本岗位安全生产职责, 履行安全生产责任。 (2) 掌握本岗位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操作规程, 执行安全技术规范。 (3) 知晓本岗位存在的安全风险以及防范措施。 (4) 清楚劳动防护用品及安全工器具的检查、保管及使用方法, 规范使用各种劳动防护用品和各种工器具。 (5) 明白作业过程中发生意外事故的自救互救应急处置措施。	10	询问: 一线从业人员对本岗位安全生产职责、安全操作规程、安全风险及防范措施、劳保用品检查、保管和使用方法、应急处置措施等的掌握情况。		抽查从业人员, 不熟悉本岗位安全生产职责、安全操作规程、安全风险及防范措施、劳保用品检查、保管和使用方法、应急处置措施等的, 每人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相关方管理 (80)	1.相关方准入管理	(1) 企业应建立合格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的名录和档案, 定期识别服务行为安全风险, 并采取有效的控制措施。 (2) 企业应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供应单位的资质和安全生产条件进行审查, 不应将项目委托给不具备相应资质或安全生产、职业病防护条件的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 (3) 企业应在供应链关系中优先选择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的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	20	查资料: 相关方的名录和档案、相关方资质审查、招投标文件等资料。 查现场	将项目委托给不具备相应资质或安全生产、职业病防护条件的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 为 B 级否决项。	(1) 未建立合格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的名录和档案的, 不得分, 名录和档案不全的, 每少一个扣 4 分。 (2) 未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供应单位的资质和安全生产条件进行审查的, 不得分。 (3) 企业未制定措施 (如通过招投标文件评标办法等) 保证优先选择安全生产达标的承包商、供应商等, 扣 4 分, 发现一次未优先选择达标相关方的, 扣 2 分, 最多扣 4 分。扣完为止。
		2.相关方安全协议	(1) 企业与承包单位、承租单位应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或者在承包合同、租赁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2) 企业应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统一协调、管理。 (3) 两个以上生产经营单位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 可能危及对方生产安全的, 应当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 并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	20	查资料: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统一协调管理等资料。 查现场		(1) 未与相关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的, 一个扣 5 分。 (2) 企业未对相关方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统一协调、管理的, 不得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3.相关方教育培训	相关方应对其作业人员开展上岗前的安全生产知识和安全生产规程的培训，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企业应对相关方的安全教育培训进行检查。	15	查资料： 企业应对相关方的安全教育培训的检查记录。 查现场		未对相关方安全教育培训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的，发现一起扣 2 分。扣完为止。
		4.相关方危险作业许可审批	（1）相关方应对高处、临时用电、动火、有限空间等危险性较大作业活动，实施作业许可管理，严格履行作业许可证手续。 （2）企业应对相关方进入其通信机楼及相关场所的危险作业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和审批，对相关方在其他区域的危险作业许可审批进行监督检查。	15	查资料： 企业应对相关方进入其通信机楼及相关场所的危险作业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和审批，对相关方在其他区域的危险作业许可审批进行监督检查的记录。 查现场		未进行相关方安全技术交底、审批、监督检查的，1 次扣 5 分。扣完为止。
		5.相关方现场安全监管	企业应对相关方的"三违"行为、危险作业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警示标识、防护用品配备和发放情况、作业环境情况、特种作业人员持证情况以及投标条件的持续保持情况等进行检查，每年不得少于 2 次。	10	查资料： 企业应对相关方的监督检查记录。 查现场		（1）全年未开展监督检查不得分。少一次扣 10 分。 （2）现场抽查发现相关方一起违法违规行为，扣 10 分，扣完为止。
职业健康 (40 分)	职业危害管理 (10 分)	1.职业危害因素辨识	企业应当开展职业病危害因素辨识，并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申报。	3	查现场		（1）未辨识，不得分。辨识不全，存在漏项，扣 1 分。 （2）未申报，扣 2 分。扣完为止。
		2.职业健康监护	企业不得安排有职业禁忌症的劳动者从事相关作业： （1）不得安排未成年工从事接触职业危害的作业。 （2）不得安排孕期、哺乳期的女职工从事对本人和胎儿、婴儿有危害的作业。 （3）不得安排患有高血压、心脏病、恐高症、癫痫病从事高空作业。	2	查现场		不符合规定每人次扣 0.5 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3.职业健康检查	(1) 企业应组织涉及职业危害作业的员工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特殊情况应急后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 (2) 对检查异常的从业人员, 应及时就医, 并定期复查。 (3) 检查的结果应当书面如实告知从业人员并存档。	3	查资料: 健康检查、复查、存档资料。		一项不符合扣 1 分, 一项不完善, 扣 0.5 分。 扣完为止。
		4.应急管理	(1) 对可能发生急性中毒、高温中暑等的作业及场所 (如有限空间作业、高温作业) 制定现场处置方案, 并张贴在现场。 (2) 现场应配置急救用品、采取急救措施。	2	查资料: 现场处置方案。 查现场: 急救物品。		(1) 现场未张贴现场处置方案, 一处扣 1 分。 (2) 现场未配置急救用品或不完善, 一处扣 0.5 分。 扣完为止。
	劳动防护用品 (30 分)	1.防护用品配备	(1) 企业应当根据 GB/T 11651 要求免费为从业人员配备劳动防护用品。 (2) 禁止企业以现金或者其他物品替代劳动防护用品。	6	查资料: 配备资料、支付记录。 查现场		(1) 未配备, 不得分。 (2) 每少配备一类或未按要求配备, 扣 2 分。 扣完为止。
		2.防护用品采购发放	(1) 企业采购和使用的安全帽、安全带、绝缘鞋、绝缘手套等劳动防护用品的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企业购买的劳动防护用品须经本单位的安全生产技术部门或者管理人员检查验收。 (3) 企业应建立发放领用台账记录。	6	查资料: 采购、验收、领用等相关记录。 查现场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 2 分。 扣完为止。
		3.防护用品使用	企业应教育、监督从业人员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6	查现场		发现未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每人次扣 2 分。 扣完为止。
		4.防护用品维护保养检测	(1) 企业应定期检查劳动防护用品, 对出现损坏、变形、故障等的必须停止使用, 及时维护或更换。 (2) 企业应按国家要求定期检测劳动防护用品。	7	查资料: 维护保养检测相关记录。 查现场		一项/处不符合要求扣 2 分。 扣完为止。
		5.防护用品更新报废	到报废时间或达到更换条件的劳动防护用品, 企业应及时报废和更换。	5	查现场		一项/处不符合要求扣 2 分。 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警示标志 (80 分)	警示标志设置基本要求 (55 分)	警 示 标 志 设 置基本要求	(1) 公共场所(含办公区、营业厅店、库房等)应按消防规定设置安全出口、逃生导向标识、疏散指示图、疏散指示灯、应急照明、消火栓、灭火器等消防标志和灯具;在适当位置宜设置“禁止吸烟”、“库房重地闲人免进”、“疏散通道严禁堵塞”、“禁止抛物”等安全警示标志,标志应显眼、清晰、准确,在失去正常照明的情况下能起到提示的作用。 (2) 通信作业和抢险的车辆,车身以黄色警示色为主。抢险车辆安装警报器和标志灯具时,应通过公安部门审批同意。使用时必须遵守公安部有关特种车辆安装、使用警报器和标志灯具的规定。 (3) 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作业场所,应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①在城镇的下列地点作业时,应根据有关规定设立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防护围栏等安全设施和设置警戒人员。必要时应搭设临时便桥等设施,并设专人负责疏导车辆、行人或请交通管理部门协助管理。a. 街巷拐角、道路转弯处、交叉路口; b. 有碍行人或车辆通行处;c. 在跨越道路架线、放缆需要车辆临时限行处;d. 架空光(电)缆接头处及两侧;e. 挖掘的坑、洞、沟处;f. 打开井盖的人(手)孔处;g. 跨越十字路口或在直行道路中央施工区域两侧。 ②在人流量和车流量比较大的区域施工时,安全警示标志需要使用灯光警示,白天用红色标志,晚间用红灯,必要时应设防护围栏,以便引起行人和各种车辆的注意。需要考虑道路拐弯和晚间的光线等因素,保证必要的安全距离。 ③在通信线缆作业中,跨越街道、公路、铁路、河流等地方,要设置明显的限高警示标志。 ④高速公路施工时,在指定位置停放施工车辆,并有专人维护交通。所有人员必须穿戴专用的交通警示服装,在距离作业地点的来车方向提前 1.6km 设置明显的交通警示和导向箭头指示标志。收工时警示标志的回收顺序必须与摆放顺序相反。 ⑤检修各类配电箱、开关箱、电气设备和电力工具时,必须切断电源。在总配电箱或者分配线箱一侧悬挂“检修设备请勿合闸”警	55	查现场		一项/处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C 级要素	达标标准	标准分值	评审方法	评审标准	
						否决项	扣分项
			示标牌，必要时设专人看管。（4）施工作业中临时设置的安全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应随作业点“滚动前移”，作业完毕应迅速撤除。（5）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工作场所，需要在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志和告知卡，告知产生职业危害的种类、后果、预防和应急处置措施等内容。				
	警示标志制作、安装和维护管理 (25 分)	1.警示标志制作、安装	（1）警示标志要符合 GB 2893、GB 2894、GBZ 158、GB13495.1、GB 5768 规定要求 （2）警示标志采用坚固耐用的材料制成，有触电危险的作业场所应使用绝缘材料。（3）警示标志应图形清楚、语言简练，无毛刺、孔洞和影响使用的任何疵病。 （4）警示标志应设在醒目的位置，标志的正面或其邻近不得有妨碍公共视线的障碍物。除特殊情况外，一般不应设置在门、窗、架等可移动的物体上。 （5）多个标志在一起设置时，应按警告、禁止、指令、提示类型的顺序、先左后右、先上后下地排列。	20	查现场		一项/处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2.警示标志维护管理	1、警示标志应每半年集中巡检维护一次 2、警示标志应保持整洁、明亮、蓄光充足，如存在缺失、变色、褪色等现象影响正常判断和引导时，应及时维修或更换。	5	查现场		一项/处不符合要求扣 2 分。扣完为止。
小计	510 分						

附件 1

四川省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评级办法

一、申请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评级的企业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 （一）申请二级企业的，申请评审之日前一年内，公司未发生死亡和经济损失 1000 万以上的生产安全事故。
- （二）申请三级企业的，申请评审之日前一年内，公司未发生死亡和经济损失 100 万以上的生产安全事故。
- （三）完成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工作，实现岗位达标、专业达标。

二、考核内容：

本细则考核内容分为目标职责、制度管理、教育培训、安全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应急管理、事故管理、持续改进、设备设施、作业安全、职业健康、警示标志 11 个大项，各大项又包括若干小项。

三、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分为二级企业、三级企业。

- （一）模块框架及分值设置（见表 1、2、3）

表 1 综合管理（通用）模块框架及分值设置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分值
一、目标职责（100 分）	（一）目标	30
	（二）机构和职责	15
	（三）全员参与	20
	（四）安全生产投入	15
	（五）安全文化建设	10
	（六）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	10
二、制度管理（90 分）	（一）法规标准识别	20
	（二）规章制度	30
	（三）操作规程	30
	（四）文档管理	10
三、教育培训（75 分）	（一）教育培训管理	10
	（二）人员教育培训	65
四、安全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120 分）	（一）安全风险管控	40
	（二）重大危险源辨识与管理	10
	（三）隐患排查治理	60
	（四）预测预警	10
五、应急管理（60 分）	（一）应急准备	45
	（二）应急处置与评估	15
六、事故管理（25 分）	（一）报告	10
	（二）调查和处理	10
	（三）事故管理	5
七、持续改进（20 分）	（一）绩效评定	10
	（二）持续改进	10
合计		490

表 2 现场管理（通信运营）模块框架及分值设置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标准分值
一、设备设施（200 分）	（一）设备设施管理	40
	（二）电气装置	30
	（三）特种设备	25
	（四）消防设备设施	35
	（五）通信机房	30
	（六）油机	20
	（七）机动车辆	15
	（八）食堂设备设施	5
二、作业安全（240）	（一）作业环境和作业条件	30
	（二）作业行为	80
	（三）岗位达标	30
	（四）相关方管理	100
三、职业健康（30 分）	（一）职业危害管理	5
	（二）劳动防护用品	25
四、警示标志（40 分）	（一）警示标志设置基本要求	15
	（二）警示标志设置制作、安装和维护	25
合计		510

表 3 现场管理（通信服务）模块框架及分值设置

A 级要素	B 级要素	标准分值
一、设备设施（110 分）	（一）设备设施管理	30
	（二）特种设备	20
	（三）电气装置及用、发电设备	20
	（四）消防设备设施	10
	（五）机动车辆	10
	（六）通信服务常用工器具、仪表	15
	（七）食堂设备设施	5
二、作业安全（280 分）	（一）作业环境和作业条件	40
	（二）作业行为	130
	（三）岗位达标	30
	（四）相关方管理	80
三、职业健康（40 分）	（一）职业危害管理	10
	（二）劳动防护用品	30
四、警示标志（80 分）	（一）警示标志设置基本要求	55
	（二）警示标志制作、安装和维护管理	25
合计		510

（二）评分说明

1.本评定细则采用“1+2”的模块化的编写方式，即“1”=综合管理（通用）模块，“2”=现场管理（通信

运营)、现场管理(通信服务)2个模块。使用时,根据企业性质选择1(1个通用模块)+1(1个现场管理专业模块)组合成一个标准使用。

2.评审单位根据各小项不同的评定内容,确定不同的标准分和评分标准,按各小项的评分标准及方法进行考核评分,并按下式计算出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得分率,根据得分率划分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

3.扣分规则:每个C级要素对应分数扣完为止,不出现负分,列入否决项的按相应规则执行。

4.否决项的设置:设置A级否决项和B级否决项,出现A级否决项,该A级要素不得分,出现B级否决项,该B级要素不得分。

5.不涉及项的确定:只有当整个C级要素均不涉及时,才能将该C级要素整个列为不涉及项。

6.首次在标准中加入了加分项,如:“配备了注册安全工程师或者注册消防工程师的,一人加3分,最多加6分。”做到了有奖有惩,提高企业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的积极性。

7.标准化得分(百分制)=标准化工作评定得分÷(1000—不涉及项分数之和)×100。最后得分采用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一位数。

8.标准化等级共分为二级、三级,其中二级为最高。评定所对应的等级须同时满足标准化得分和安全绩效等要求,取最低的等级来确定标准化等级(见表4)。

9.四川省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评审程序、有效期、公告、证书及牌匾等参照《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安监总办〔2014〕49号)的有关要求执行。

表 4 评定等级划分表

评定等级	标准化得分	安全绩效
二级	≥80	申请评审之日前一年内,公司未发生人员死亡的安全生产事故和经济损失1000 万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
三级	≥70	申请评审之日前一年内,公司未发生人员死亡的安全生产事故和经济损失100 万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

三、 安全生产标准化各部分在考核评级中的权重系数

(一) 综合管理(通用)

- 1.目标职责(0.10)
- 2.制度管理(0.09)
- 3.教育培训(0.075)
- 4.安全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0.12)
- 5.应急管理(0.06)
- 6.事故管理(0.025)
- 7.持续改进(0.02)

(二) 现场管理(通信运营)

- 1.设备设施(0.20)
- 2.作业安全(0.24)
- 3.职业健康(0.03)
- 4.警示标志(0.04)

(三) 现场管理(通信服务)

- 1.设备设施(0.11)

2.作业安全（0.28）

3.职业健康（0.04）

4.警示标志（0.08）

五、评审程序

（一）企业自评：企业成立自评机构，按照评定标准的要求进行自评，形成自评报告。企业自评可以邀请专业技术服务机构提供技术支持或服务。企业自评报告见附件 2。

1.成立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组

由分管安全的副总经理或总工为组长，按专业分为若干专业小组，负责具体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工作。

2.宣传培训

对企业职工进行全员培训，明确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的目的、必要性、指导思想和具体开展方法，为企业顺利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工作创造有利条件。

3.分解自评内容

根据自评内容落实责任制，班组和各专业小组将自评内容层层分解，明确各自职责分工。

4.班组进行自查

班组自查一般不要求打分，发现的问题登记后部门汇总上报自评组。

5.分专业开展自评

企业自评组分专业在班组自评的基础上考评各专业的安全隐患，提出专业自评小结（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整改建议及分项结果）。

6.整理自评结果，编写自评报告

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报告应包括：自查总结，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总表（见附件 5），自评结果明细表，分专业小结，安全生产标准化发现的主要问题、整改建议及分项结果。

（二）申请评审：企业根据自评结果，向评审管理单位提出书面评审申请。评审管理单位对企业申请资料进行初步审核，经应急管理部门同意后，符合申请要求的，由评审管理单位向申请企业推荐评审组织单位，开展评审；不符合申请要求的，由评审管理单位书面通知申请企业，并说明理由。评审申请格式见附件 3。

省安科院为省应急管理厅授权的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评审咨询管理单位。

（三）评审与报告：评审组织单位按照相关评定标准的要求进行评审。程序如下：

1.评审组织单位应在现场评审前进行文件审查，并完成文件审查报告；与申请企业确定现场评审时间，函告申请企业，并签订评审合同，明确评审对象、范围，以及双方权利、义务和责任。

2.现场评审时，按照申请企业评审的评定标准中的管理、技术、工艺等要求，配足相应的评审人员，组成评审组。评审组至少由 5 名以上评审人员组成，指定 1 名评审员担任评审组长，负责现场评审工作；现场评审采用资料核对、人员询问、现场考核和查证的方法进行；现场评审完成后，向申请企业出具现场评审结论，并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完成时间，评审组全体成员须在现场评审结论上签字。评审过程中各项内容的具体要求以条文解释为准。

3.评审结果未达到企业申请等级的，经申请企业同意，限期整改后重审；或根据评审实际达到的等级，按本办法的规定，向应急管理部门申请审核。申请企业整改完成后，评审组织单位依据整改情况的实际需要，进行现场或整改报告复核，确认其整改效果。若整改符合相关要求，评审组织单位形成评审报告，并将评审报告、评审工作总结、评审结论原件、评审得分表、评审人员信息等相关材料报送应急管理部门进行审核公告。评审报告格式见附件 4。

4.评审工作在企业评审申请通过初审后 3 个月内完成（不包括企业整改时间）。

（四）整改程序

1.各企业在进行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后，应根据评审报告提出的问题组织有关部门制定整改计划，明确整改内容、整改措施、完成时限、整改负责人和验收人等。

2.企业定期检查和督促各部门整改计划完成情况，对未完成和整改效果不好的部门通报批评。

3.企业在整改中期和末期，对本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整改计划完成情况进行总结，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未完成整改的项目和已完成的重点整改项目进行风险评估，必要时，调整整改计划，实行闭环管理。

4.各企业应将评审整改计划和年度总结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5.企业向专家组提供整改情况总结，整改情况总结应包括：

（1）完成整改率：完成整改项目数 / 应整改项目数×100 %

（2）部分整改率：部分整改项目数 / 应整改项目数×100 %

（3）综合整改率：（完成整改项目数+部分整改项目数） / 应整改项目数×100 %

（4）未整改率：未整改项目数/应整改项目数×100%

（5）对完成整改率、部分整改率和未整改率要分一般项目和重点项目。

（五）公告

应急管理部门根据评审组织单位提交的评审报告，对符合标准的企业予以公告。

（六）颁发证书和牌匾

经公告的企业，由评审管理单位颁发相应等级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和牌匾。证书和牌匾由应急管理部门统一监制，统一编号。

（七）有效期

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证书和牌匾有效期为 3 年。期满前 3 个月，企业按相关规定向评审单位申请复评。

（八）等级升降制度

企业在证书有效期内发生下列行为的，撤销其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等级，并收回证书和牌匾。

1.在评审过程中弄虚作假、申请材料不真实的；

2.不接受检查、抽查的；

3.迟报、漏报、谎报、瞒报生产安全事故的；

4.发生人员死亡安全生产事故的企业，或经济损失 1000 万以上的二级标准化企业、经济损失 100 万以上的三级标准化企业。

发生人员死亡安全生产事故的企业，或经济损失 1000 万以上的二级标准化企业、经济损失 100 万以上的三级标准化企业，经过整改并进行自评合格后，在事故发生 6 个月后可申请复评。

（九）企业持续改进

企业取得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后，每年应组织开展一次自评，并形成自评报告，及时发现和整改生产作业过程中的事故隐患和存在问题，持续改进，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和规范安全管理，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和安全保障能力，严防事故发生。

本办法的最终解释权归四川省应急管理厅所有。

四川省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

自 评 报 告

自评单位： _____（盖章）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自评组长：		联系电话：
自评成员：		
自评结果：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自评日期：____年 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自评情况概述：		
自评总结（包括发现的主要问题、整改建议、分专业小结等）：		
所需附件： ✧ 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总表（格式参考附件 4） ✧ 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结果明细表 ✧ 其他相关材料		

四川省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

评 审 申 请

申请单位：_____（盖章）

申请性质：☐初次评审 ☐延期

等 级：☐一级 ☐二级 ☐三级

申请日期：_____年 月 日

一、基本情况调查

单位名称					
地 址					
性 质	☐ 国有 ☐ 集体 ☐ 民营 ☐ 私营 ☐ 合资 ☐ 独资 ☐ 其它				
法人代表		电 话		邮 编	
联 系 人		电 话		传 真	
		手 机		电子信箱	
生产规模					
从业人数					
本次申请	☐ 初次评审 ☐ 延期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本次申请前曾经取得的标准化等级： ☐ 一级 ☐ 二级 ☐ 三 级 ☐ 无				取证时间：	
专职安管机构	名称： 负责人：				
专职安管人员	数量 人 其中：大学以上 人，高级职称 人.平均工作时间 年				
特种作业人员	数量 人 分类：				
企业上级法人单位 (或主管单位)情况	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牵头部门：					
计划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企业自评结果： 自评评分：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企业的相关负责人（经理/厂长、主管厂级领导、总工程师、安全生产标准化负责人）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如有分支机构或多个现场（包括临时现场），请填写如下内容					
名 称	地 址	联系人	员工数	电话/传真	主要业务活动描述

二、申请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评审尚需填写以下内容

1.企业概况（经营范围、发展过程、组织机构、主营业务产业概况、产量和业务收入、在行业中所处地位、安全生产工作特点等）：
2.近三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和职业病的发生情况：
3.可能造成较大安全、职业健康影响的活动、产品和服务：
4.安全管理状况（安全管理机构、负责人、主要管理措施及近几年主要绩效）：
5.有无特殊危险区域或限制的情况：

三、其他信息

1. 贵单位是否同意遵守评审要求, 并能提供评审所必需的信息? ☐ 是 ☐ 否

2、在提交申请书时，请同时提交如下文件：

- ✧ 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或委托法人资格证明
- ✧ 行业上有强制要求的资质证书和行政许可证复印件
- ✧ 企业简介
- ✧ 生产/服务的主要过程的流程图或示意图
- ✧ 地理位置图及厂区平面示意图
- ✧ 主要生产设备和检测设备清单
- ✧ 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制度清单
- ✧ 自评报告
- ✧ 重大风险清单
- ✧ 重大危险源清单（附经过备案的重大危险源登记表复印件）
- ✧ 安全生产方针、目标
- ✧ 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清单

企业第一责任人承诺:

第一责任人（签字）：_____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上级法人单位（或主管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字）：_____ 上级法人单位（或主管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字）： _____ 安全监管部 门（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四川省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

评 审 报 告

申请单位：_____

评审单位：_____（盖章）

评审性质：☐初次评审 ☐延期

等 级：☐一级 ☐二级 ☐三级

评审日期：_____年 月 日至 _____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自评组长：		联系电话：
自评成员：		
自评结果：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不达标级		
自评日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至____年 ____月 ____日		
自评情况概述：		
自评总结（包括发现的主要问题、整改建议、分专业小结等）：		
评审组长：		联系电话：
评审成员：		
评审结果：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不达标级		
评审日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至____年 ____月 ____日		
评审情况概述：		
评审总结（包括发现的主要问题、整改建议、分专业小结等）：		